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曹永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爱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爱民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通知书》，债权人湖南福腾建设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能否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仍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仍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公司存在行业周期波动风险、存货跌价风险、环保风险、暂停上市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4
第十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5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金贵银业	指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龙再生	指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金贵贸易	指	郴州市金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贵物流	指	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贵国际	指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福银贵	指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金和矿业	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俊龙矿业	指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贵	指	郴州福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诚检测	指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指	
阳极泥	指	在铅锌铜电解冶炼过程中，附着于残阳极表面或沉淀在电解槽底的不溶性泥状物，其中富集了贵金属、稀有金属和其他有价金属，是公司提炼白银等有价金属的主要原材料。
银精矿	指	有色金属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中间产品。银精矿质量标准尚未颁布，目前按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1988)中色财字第 0596 号文：暂定银大于 3,000g/t 的精矿为银精矿，含银 1,000-3,000 g/t 的铜、铅精矿为银铜、银铅混合精矿。
粗银	指	含银量为 30%-99.9% 的矿银、冶炼初级银产品以及回收银
电解铅	指	用电解方法加工粗铅生产的精铅
铅精矿	指	经选矿后，金属铅成分达到 45% 以上的精矿
粗铅	指	不符合国家商品铅标准、含有一定数量杂质的金属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金贵	股票代码	002716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金贵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金贵银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ENZHOU CITY JINGUI SILVER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INGUI SILV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曹永贵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永贵	袁剑
联系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电话	0735-2659859	0735-2659812
传真	0735-2659812	0735-2659812
电子信箱	caoyg@jingui-silver.com	yuanjianwin@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9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5,792,184.71	4,247,648,835.05	-8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1,122,789.25	-37,956,026.61	-3,35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28,797,761.42	-41,903,043.41	-2,83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13,405.46	280,639,694.99	-10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7	-0.04	-3,3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7	-0.04	-3,3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1.03%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78,091,225.79	10,133,354,209.57	-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51,239,922.18	-637,506,343.55	-206.0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8,03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10,2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7,863,476.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6,238.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7,474.62	
合计	-82,325,027.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从富含银的铅精矿及铅冶炼废渣废液中综合回收白银及铅、金、铋、锑、锌、铜、铟等多种有色金属”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是以白银冶炼和深加工为主，配套铅冶炼，并综合回收金、铋、锑、锌、铜、铟等有价金属。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白银和电铅，白银年产量居全国同类企业前列，是我国白银生产出口的重要基地之一。

白银作为贵金属，在历史上曾经与黄金一样作为重要的货币物资，具有储备职能，曾经作为基础货币使用，是国际间支付的重要手段。除作为货币使用以外，制作银器和首饰也是白银的传统用途之一。

随着白银的用途越来越多的面向工业领域，白银由于具有优良的常温导电性、导热性、反射特性、感光成像特性、抗菌消炎特性等物理化学特性，作为催化剂、导电触电极材料以及抗微生物剂等，被广泛应用于电子、可再生能源、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以及医疗卫生等工业领域。未来白银将在工业领域的新应用中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公司主要产品主要用途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白银	广泛应用于电子计算机、胶片、工艺品、电话、供电、电视机、电冰箱、雷达、制镜、热水瓶胆等制造领域。银粉用作电器设备的防腐蚀涂料。微粒银具有很强的杀菌作用，除能医治伤口外，在太空船上可用作净水剂。货币属性保值增值。
电解铅	主要用于制造铅酸蓄电池、电缆包衣、氧化铅和铅材。另外，电解铅还用作设备内衬、轴承合金、低熔合金、焊料、活字合金、放射性和射线的防护层等。
黄金	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工业、航空航天、装饰、医药等领域。货币属性保值增值。
硫酸	主要用于硫酸铵、过磷酸钙、磷酸、硫酸铝、二氧化钛、合成药物、合成染料、合成洗涤剂制造领域。
铋	铋可制低熔点合金，用于自动关闭器或活字合金中；碳酸氧铋和硝酸氧铋用于治疗皮肤损伤和肠胃病；在分析化学中用于检测Mn。
铜	广泛地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国防工业等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为白银、电铅、黄金及其他综合回收产品，属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行业产能、价格走势、行业波动受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期货及现货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经营业绩对有色金属价格较为敏感，有色金属价格走势决定了相关原材料成本、存货价值及产成品销售价格。作为全国白银行业龙头企业，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一直围绕白银及白银原料中多金属资源的综合回收进行生产和销售。公司围绕以白银清洁冶炼加工及资源综合回收为核心的全产业链，加强管理、苦练内功，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工艺研发能力，向科技要效益、降成本、提升资源综合回收水平。公司独创全球领先的清洁无砷炼银技术，解决了困扰白银冶炼千年的砷害难题；“液态渣直接还原节能改造与余热发电工程”竣工投产，标志着公司铅冶炼工艺技术和装备再上了一个新的台阶，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进一步凸显并巩固了公司白银产业链的先进性和稳定性，显著降低了生产成本。募投项目“5万吨铅冰铜渣资源回收项目”采用自主研发行业领先的“氧压酸浸——旋流电解”新工艺，具有投资少、资源利用高、环境效益好、经济效益高、工艺流程简单等特点，项目的投产，推动了我公司延伸产业链、扩大产能、创建循环经济等工作的发展，增强了公司的发展后劲和市场竞争能力。公司在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延伸产业链的行动上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完善生产流程，开展清洁生产，使企业的“科技、环保”内涵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了更加强劲的新动能。

目前，公司已基本形成富含银的铅精矿——铅阳极泥——白银（并综合回收其他有价金属）——白银产品深加工——“互联网+”的产业链体系，打造以白银为核心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白银产业综合服务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88.39%，主要系票据保证金归还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31.16%，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较上期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87.64%，主要系本期减值准备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优势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申报专利221件，授权专利127件，其中发明专利102件。公司核心专利技术紧紧围绕公司清洁白银的生产、精深加工、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是公司技术领先和科技创新的强力支撑。

二、矿山资源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金和矿业和俊龙矿业100%股权，2020年公司将加强对矿山的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加大矿产资源勘探力度，尽可能查明矿区及外围资源量，同时扩大矿区范围；加强选矿技术研究，综合回收各种有价元素。

三、区域行业发展态势和产业政策优势

湖南省郴州市素有“世界有色金属博物馆”“中国银都”之称，矿产资源丰富，白银年产量占全球五分之一，全国三分之一。郴州市有色金属产业经过数十年的培育发展，已逐步形成了集勘探、采选、冶炼、精深加工、会展、旅游于一体的全产业链集群体系。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本报告期，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新冠肺炎疫情、铅银市场价格波动诸多因素影响，公司生产负荷不足，主要产品产量及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计划，积极展开各项工作，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产品产量较去年大幅下降，2020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电银62.37吨，同比下降91.76%；生产电铅22,058.83吨，同比下降25.30%；生产黄金91.08公斤，生产氧化锌2,335.69吨，同比上升26.79%；生产硫酸30,093.44吨，同比上升14.52%；生产精铋215.24吨，同比下降60.19%；上半年实现营收6.06亿元，其中白银系列产品收入约为2.06亿元，约占总营收33.95%。

（二）安环形势持续稳定。这半年来，各生产单位始终把安全、环保管理作为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牢牢守住了安全环保的底线红线。对于疫情来袭，公司各部门全力抗击疫情，通过上线培训、线下落实预防措施，充分保障了公司公共健康安全。其次，环保方面，污酸渣超期贮存整改已经完成，省、市生态环境部门将公司环境信用等级拟定为环境合格企业；针对湖南省第一批特别排放限值标准的执行，我公司正在积极升级改造尾气处理设施。安全方面组织开展了安全警示会及班前班后会等安全培训会，殷实安全管理基础，扎实开展安全环保专项检查，根据检查情况及时下达整改通知并跟进督促落实，整改完成率98%。

（三）优化组织资源配置，激发员工活力。进一步调整优化公司组织结构，全面梳理生产经营管理岗位，精干人员配置，高效发挥人力资源效能，节约人力与管理成本。进一步明确岗位职能分工与职责权限，健全与责权利相匹配的薪酬绩效考核体系，强化管理团队履职能力与执行力。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与信息宣传，积极组织开展技能比武等文化活动，提升员工队伍的创新能力和向心力和凝聚力。

（四）脱困自救，稳步推进。

1、平稳推进租赁经营。由于流动资金极度匮乏，原材料供应严重受限，公司凭借极为有限的流动资金已经难以维持满负荷生产经营，为改善因资金不足造成的生产低负荷低效益甚至亏损之局面，使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得到正常发挥，保障重整期间持续生产经营和员工就业稳定，在郴州市政府和高新区的大力支持与帮助下，公司成功引入了产业经营合作方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通过开展资产租赁经营的合作模式，获得体外资金投入生产并开展合作运营。

2、公司在郴州市政府的指导与帮助下，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公司的司法重整的相关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工作方案确定的时间表、任务表和责任表，争取本年度完成公司的司法重整工作。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05,792,184.71	4,247,648,835.05	-85.74%	主要系本期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新冠肺炎疫情、铅银市场价格波动诸多因素影响，公司生产负荷不足，主要产品产量及销售收入大幅下降
营业成本	1,016,907,387.48	4,035,658,194.34	-74.80%	主要系销售大幅下降，相关成本同时下降

销售费用	1,942,908.63	4,001,038.59	-51.44%	主要系本期销售大幅下降,相关的费用同时下降
管理费用	47,201,327.54	57,660,071.89	-18.14%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咨询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30,701,220.53	189,336,888.23	21.85%	主要系本期计提逾期借款和票据产生利息所致
所得税费用		-4,827,038.61	100.00%	主要系本期亏损所致
研发投入	5,446,104.25	21,893,126.12	-75.12%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研发投入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3,405.46	280,639,694.99	-107.88%	主要系本期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公司生产负荷不足,主要产品产量及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上期大幅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1,855.34	-62,214,755.30	90.87%	主要系本期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投资活动支出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72,170.80	-346,552,505.89	107.00%	主要系上年同期归还公司到期债券3.62亿元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9,888.32	-132,469,623.70	98.17%	主要系上年同期筹资活动偿还公司到期债券产生的现金流出所致
其他收益	10,510,200.00	4,240,000.00	147.88%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财政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116,238.66	1,050,022.36	-206.31%	主要系子公司投资发生亏损所致
营业外支出	92,506,015.12	1,051,386.47	8,698.48%	主要系本期计提诉讼业务罚息及逾期利息所致
综合收益总额	-1,311,666,191.49	-37,881,689.16	-3,562.53%	主要系本期发生亏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1.37	-0.04	-3,325.00%	主要系本期发生亏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05,792,184.71	100%	4,247,648,835.05	100%	-85.74%
分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	605,792,184.71	100.00%	4,247,648,835.05	100.00%	-85.74%
分产品					
电银	205,651,314.29	33.95%	2,362,387,748.80	55.62%	-91.29%
银深加工产品	7,903,484.47	1.30%	9,066,612.64	0.21%	-12.83%
金	17,454,067.51	2.88%	92,290,479.13	2.17%	-81.09%
电铅	256,897,029.84	42.41%	392,325,909.65	9.24%	-34.52%
综合回收产品	52,935,884.03	8.74%	199,478,288.51	4.70%	-73.46%
矿产品	9,037,586.65	1.49%			100.00%
贸易	55,912,817.92	9.23%	1,192,099,796.32	28.06%	-95.31%
分地区					
国内	605,792,184.71	100.00%	3,955,370,027.37	93.12%	-84.68%
国外	0.00	0.00%	292,278,807.68	6.88%	-100.00%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	605,792,184.71	1,016,907,387.48	-67.86%	-85.74%	-74.80%	-72.85%
分产品						
电银	205,651,314.29	418,371,031.69	-103.44%	-91.29%	-80.77%	-111.36%
电铅	256,897,029.84	447,642,514.64	-74.25%	-34.52%	4.13%	-64.67%
分地区						
国内	605,792,184.71	1,016,907,387.48	-67.86%	-84.68%	-73.05%	-72.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及相关产品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新冠肺炎疫情、铅银市场价格波动诸多因素影响，公司生产负荷不足，主要产品产量及销售收入大幅下降；贸易同比减少95.31，主要系本期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公司开展的贸易业务大幅减少所致；国外同比减少100%，主要系本期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新冠肺炎疫情、铅银市场价格波动诸多因素影响，没有开展国外销售业务。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7,544,877.46	0.29%	1,210,340,316.76	10.39%	-10.10%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16,763,785.55	0.18%	55,186,187.30	0.47%	-0.29%	无重大变化
存货	2,359,602,442.74	24.90%	4,363,056,723.84	37.45%	-12.55%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218,112,539.05	12.85%	1,297,443,852.05	11.14%	1.71%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146,819,991.22	1.55%	150,475,826.55	1.29%	0.26%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4,010,643,048.17	42.31%	1,458,548,037.29	12.52%	29.79%	主要系部分银行保理业务到期转流贷所致
长期借款	928,470,888.06	9.80%	421,790,000.00	3.62%	6.18%	无重大变化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12,703.69	保证金及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1,939,750,173.88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质押
固定资产	418,298,504.75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230,360,559.22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合计	3,610,821,941.54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681,855.34	63,264,777.66	-91.0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6、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350.3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314.1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754.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063.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222.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53%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1、公司 IPO 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5 号文核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5,719.2116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5,256.8462 万股，公司股东发售 462.3654 万股，发行价格为 14.3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5,435.7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63.57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14]2-1 号《验资报告》。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 6,169.655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9.7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21,974.09 万元，另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450.00 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 119,524.09 万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42.17 万元（含税）及前期预付的保荐费 150 万元（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19,386.79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额 154.87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7]2-13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1、公司 IPO 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到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272.14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本金 68,963.57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利息 308.56 万元，使用转入专户的自筹资金 1,266.99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4.3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余额 0 元，转入募集专户的自筹资金余额 5.01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余额 19.35 万元）。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到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9,482.41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5.1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余额 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余额 15.16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4,314.1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白银升级技改工程项目	否	27,461.4	27,461.4		27,627.01	100.60%	2016年03月31日	-36,904.27	否	否
5万t/a铅冰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否	17,347.3	17,347.3		17,175.29	99.01%	2017年03月31日	-527.96	否	否
中国银都—金贵白银城	否	22,226	22,226		24,469.84	110.10%	2018年01月31日	111.24	否	否
2000t/a高纯银清洁提取扩建项目	是	44,554.82	13,725.47		13,725.47	100.00%		-57,725.88	否	是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	18,717.1	12,743.01		12,743.01	100.00%			否	是
3万t/a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是	20,660	3,399.78		3,399.78	100.00%			否	是
归还银行贷款	否	35,300	35,300		35,300	100.0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54,063.66	54,314.15	54,314.15	100.46%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6,266.62	186,266.62	54,314.15	188,754.55	--	--	-95,046.8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86,266.62	186,266.62	54,314.15	188,754.55	--	--	-95,046.87	--	--

	6.62	6.62	15	4.55			.8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白银升级技改工程项目投产后部分原料供应紧张、对附含金属的回收因技术上尚不完全成熟，部分有价金属难以形成产品销售，同时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公司生产不正常等问题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p> <p>2、5 万 t/a 铅冰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由于本年度环保政策要求铅冰铜的购销双方需要办理环保手续，对铅冰铜的采购造成的一定程度的限制，且本公司自有的铅冰铜满足不了自身生产的需求，同时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且铅、铋、铊价格上涨，公司生产不正常导致本年实现效益未达预期目标。</p> <p>3、中国银都—金贵白银城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投产，该项目的设计初衷为创建一个集白银工艺品和工业产品深加工、白银产品交易、白银旅游产品生产与销售以及白银和白银产品生产过程、工业旅游于一体的高科技企业园区。目前该项目的生产能力已达到预期效果，由于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暂未有大量的旅游团进行参观，导致本期该项目的效益尚未完全达到预期目标。</p> <p>4、非公开项目：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4,314.1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随着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环保监管越来越严格，众多环保没有达标的小冶炼企业相继“关、停、并、转”，导致原募投项目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次氧化锌烟灰”的市场供应量大幅减少，继续实施原项目将面临原材料供应不足及采购成本大幅上涨的风险；同时由于全国电锌产能过剩，电锌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近几年来一直呈现震荡下跌的趋势，进一步压缩了项目的盈利空间。因此继续投资该项目将不利于公司的经济收益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难以发挥募集资金应有的功效，因此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 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变更为中国银都—金贵白银城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根据公司 2014 年 2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449.42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了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482.35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p>								

	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5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使用 54,299.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且未归还至募集资金户。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4,314.1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IPO: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4.36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其中有 5.01 万元为自筹资金）将永久转为流动资金；非公开：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4,299 万元外，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 15.16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因诉讼事项导致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其中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以及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的 3 个账户。经公司初步判断被冻结账户与公司债务相关。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0t/a 高纯银清洁提取扩建项目、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3 万 t/a 二次铈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54,063.66	54,314.15	54,314.15	100.46%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063.66	54,314.15	54,314.15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非公开发								

	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54,314.1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详见《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08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	140,000,000	146,357,895.61	135,904,132.19		-1,340,856.91	-1,340,856.91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贸易	美元 10,000,000	64,622,735.24	-28,677,381.00		-496,236.54	-509,889.38

限公司								
郴州市金贵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贸易	60,000,000	126,987,13 2.56	45,727,028 .07	224,832,88 7.27	-1,573,230. 78	-1,573,230. 78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产品的网上销售	148,000,00 0	187,857,52 3.14	115,079,32 2.20	4,168,960. 65	-5,467,485. 68	-5,484,162. 00
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普通货物运输服务;大型物件运输;仓储服务;货物运输服务信息咨询	20,000,000	24,641,919 .84	22,526,506 .82	209,058.38	-227,712.2 0	-227,712.2 0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铅、锌矿开采;矿产品的加工、销售	50,000,000	402,122,36 1.90	275,294,97 7.50	9,037,586. 65	2,808,579. 83	-200,347.2 6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矿产资源详查;对矿产业的投资;矿产品加工、销售	50,000,000	191,578,97 1.52	56,159,875 .84		-1,385,317. 22	-1,397,372. 64
郴州福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仓储服务	20,000,000	1,430,186. 14	-257,509.0 7	8,836,192. 31	-173,154.6 7	-173,106.0 0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检测、稀贵金属检测及相关技术服务	20,000,000	152,588.33	-82,688.11	144,344.34	-82,688.11	-82,688.1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公司面临的风险

1、行业周期波动及产品价格下跌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白银、电铅、黄金及其他综合回收产品，属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有色金属行业是周期性行业，其行业产能、价格走势、行业波动受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期货及现货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经营业绩对有色金属价格较为敏感，有色金属价格走势决定了相关原材料成本、存货价值及产成品销售价格。因此，公司面临因白银、电铅冶炼行业周期性变化造成盈利波动的风险。

2、存货跌价风险

受电铅等价格大幅下降，且受诸多不利因素影响，公司产品产量下降，加工成本增加，存货资产可能存在减值的情形，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或低于账面成本的风险。

3、环保风险

由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特殊性，尤其是铅冶炼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废气等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虽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的法规和政策，各项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逐步加强，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对环境保护要求会更加严格，有色金属冶炼清洁化将成为行业发展方向，而这可能会导致公司环保费用上升，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收益。

4、暂停上市风险

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13.2.3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的规定，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暂停上市。

5、重大诉讼风险

公司受资金流动性问题的影响，无法偿还多项到期债务，从而导致诉讼事项频发，银行账户及相关资产被冻结，对公司日常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公司应对措施

1、为降低环保风险，公司不断加大环保投资力度，通过坚持不懈的技术创新，不断推动污染减排技术发展和技术进步，进行“三废”综合治理利用，主要污染物减排效果明显，环境效益显著。尤其是公司在国家863计划的资助下，成功研发出清洁“无砷炼银”工艺技术，对公司现有银冶炼过程中砷污染进行无害化处理，实现了白银清洁化生产。

2、针对暂停上市风险，公司将通过不断强化自身管理，加大对存在回收风险的应收款款项清理，盘活低效存量资产，积极推动司法重整，有效控制并逐步化解诉讼和持续经营等方面的风险，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恢复公司生产能力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以及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能力，争取避免暂停上市。

3、针对重大诉讼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并持续跟踪各诉讼事项，与债务人进行协商，并积极参与诉讼程序主张合法权利，尽可能减少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43%	2020 年 04 月 24 日	2020 年 04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4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32%	2020 年 05 月 29 日	2020 年 05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80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52%	2020 年 06 月 19 日	2020 年 06 月 2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98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29%	2020 年 07 月 10 日	2020 年 07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1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者股份锁定承诺：控股股东曹永贵	股份限售承诺	曹永贵先生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 年 04 月 27 日	36 个月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具体所涉事项说明及消除相关事项影响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101,383.67万元。控股股东正在积极通过代偿上市公司债务及资产处置等方式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101,383.67 万元，已全部达成解决方案。

（二）公司董事会关注到会计师事务所提及的供应商的预付款的相关问题，经过公司初步核查，2018年以来，国内环保监管形势趋严，部分矿山、冶炼企业关停，市场冶炼企业原料供应严重不足；加上中美贸易战，经济形势下行，国家资管新规出台，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率较高，部分融资机构出现抽贷现象，供应商对公司后续付款存在质疑，出于自身财务安全考虑，供应商要求公司大幅提高预付款比例。公司存货中部分铅精矿、粗铅、贵铅已经质押银行等融资机构办理融资，出于资产安全的考虑，融资机构不允许公司使用质押物料，使公司2018年在原材料采购环节处于弱势地位，故而不得不大幅提高贷款的预付比例，引起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大幅增加。鉴于上述供应商银行账户冻结，经营陷于停顿状态，已无法正常履约，预计上述供应商继续供货及预付款项回收存在较大的难度，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到可能会对2019年净利润产生的影响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董监高申报的关联方名单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供应商信息，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出具的《关联关系确认函》，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已确认与公司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细化资金往来的管理要求，严格控制预付款额度、明确审批权限、加大内部审计力度，杜绝无实质交易的资金往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预付款环节的风险控制，审查预付款的必要性及供应商的相应资质和偿债能力进行严格审核，确保资金的安全回收。

（三）公司关注到会计师事务所提及的公司面临着较大的债务清偿风险和供应商保理业务引起的连带清偿责任的相关问题，经过公司初步核查，鉴于上述供应商银行账户冻结，经营陷于停顿状态，已无法正常履约，预计上述供应商继续供货及

预付款项回收存在较大的难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涉诉保理业务可能承担的连带清偿责任计提预计负债。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并在后期加强保理业务合同的审批管理及业务风险的评估。

(四) 因公司大额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与供应商之间大额资金的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涉及到的诉讼事项和赔偿大幅增加，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也受到很大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为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并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将要采取的措施如下：1、成立低效资产处置小组，盘活低效资产；2、严格控制成本，按照经营管理层确定的原料成本要求进行落实。推行工序承包试点，对部分具备条件的车间、工段或工作小组，开展内部试点，逐步铺开承包机制，达到精干人员、降低费用、提升效益的效果；3、按照既定计划稳步推进项目实施，力争在关键的窗口期完成公司重整工作，同时加快与战略投资者的磋商与谈判工作，为引入战略投资者铺平道路；4、争取公司所在当地政府的支持，借助当地产业政策扶持力量，努力改善银企关系，提升企业资金信用，做好到期借款的展期工作，维持资金链的正常运行。

综上所述，公司将通过不断强化自身管理，加大对存在回收风险的应收款款项清理，盘活低效存量资产，积极推动司法重整，有效控制并逐步化解诉讼和持续经营等方面的风险，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恢复公司生产能力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以及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能力。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通知书》，债权人湖南福腾建设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能否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仍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仍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58）。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	11,680	是	已收到开庭《传票》尚未判决。	暂未审理	无	2019年08月03日	2019-076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股	8,938	否	已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0)	被执行人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曹永贵、许丽向申请执行支付股权转让款82,713,147.45	无	2020年05月30日	2019-076、 2019-110、 2020-042、 2020-081

权交易合同纠纷			川 01 执 1332 号	元；支付违约金；支付律师费 250,000 元及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 费 72,000 元；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受理费 466,840 元；承担本案执行费。			
苏州融华租赁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合同纠纷	4,658	否	已收到法院传票	暂未审理	无	2019 年 08 月 03 日	2019-076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	8,000	否	2020 年 3 月 16 日第二次开庭。	冻结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金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曹永德、刘娜、曹永贵、许丽的银行存款合计人民币 8,080 万元或查封、扣押相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无	2019 年 10 月 22 日	2019-130
重庆市金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纠纷	900	否	2020 年 1 月 21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	向原告重庆市金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支付应收账款债权本金 9,151,250 元；支付逾期利息(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逾期利息为 230,311.111 元。	无	2019 年 10 月 22 日	2019-130
常嘉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	9,900	是	已收到民事裁定书	冻结被申请人旺祥公司、金贵银业、曹永贵、	无	2019 年 08 月 16 日	2019-087

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许丽银行存款 9900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同纠纷	11,545	是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0）湘 10 执 485 号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曹永贵向申请执行人支付剩余预付款人民币 100,000,000 元；支付资金成本损失人民币 7,547,222.22 元；支付衍生工具损失人民币 7,539,600 元；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负担仲裁费人民币 881,975 元，本案执行费人民币 186,968 元。	无	2020 年 06 月 20 日	2019-110 ； 2020-059
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同纠纷	2,296	是	《裁决书》（2020）沪贸仲裁字第 0265 号	第一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偿还剩余预付款人民币 18,680,458.26 元；第一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资金成本损失；第二被申请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242,270 元，由申请人承担 10% 计 24,227 元，由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共同承担 90%。	无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19-110 ； 2020-059

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7,162	否	已收到《民事裁定书》	冻结、查封、扣押被申请人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曹永贵名下价值人民币71,624,461.08元的财产。	无	2019年09月17日	2019-110
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33,540	是	公司已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9）陕01民初2067号	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货款期间的违约金；双方于2019年2月13日签订的《业务合作框架协议》自2019年10月21日解除；支付2.0036487585亿元货款及违约金；赔偿预期利益损失692.872387万元；支付律师代理费80万元；被告曹永贵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无	2020年06月20日	2019-110、 2019-130、 2020-099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合同纠纷	5,055	是	2020年1月13日收到管辖权异议二审驳回民事裁定书。	驳回公司的管辖权异议。	无	2019年11月30日	2019-155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	3,175	是	219年10月24日收到仲裁	暂未审理	无	2019年11月30日	2019-155

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合同纠纷			通知书。				
浙江物产中大 联合金融服务 有限公司与郴 州市金贵银业 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纠纷	25,000	否	2019 年 10 月 25 日收到广 东高院民 事裁定。	撤销广东省佛 山市中级人民 法院（2019）粤 06 民初 98 号民 事裁定。本案指 令广东省佛山 市中级人民法院 进行审理；	无	2019 年 06 月 29 日	2019-058 、 2019-145
赵林	2,393	否	2019 年 12 月 25 日已开 庭。	暂未审理	无	2019 年 11 月 09 日	2019-145
周建	2,331	否	2019 年 11 月 7 日 收到起诉 状、应诉 通知书。	暂未审理	无	2019 年 12 月 30 日	2019-155
安昇（天津）商 业保理有限责 任公司与郴州 市金贵银业股 份有限公司合 同纠纷	3,720	否	已收到管 辖权异议 驳回民事 裁定书。	暂未审理	无		无
太平洋证券股 份有限与郴州 市金贵银业股 份有限公司债 券交易纠纷	4,050	否	已收到北 京市西城 区人民法院 《民事调 解书》 （2019） 京 0102 民初 35186 号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 前向太平洋证 券股份有限公 司支付本金 46,571,900 元 和利息 3,516,178.45 元，逾期利息；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 前向太平洋证 券股份有限公 司给付诉讼保 全责任保险费 39,601.64 元； 双方就公司公 开发行 2014	无	2020 年 05 月 26 日	2019-155 ； 2020-076

				年公司债券持有 465,719 张项下再无其他债权债务争议。案件受理费 146,120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公司承担。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4,657	否	2019 年 11 月 21 日收到法院传票。	暂未审理	无	2019 年 11 月 30 日	2019-155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36,023	是	已收到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2020)湘 01 执 937 号	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作出的 (2019)湘 01 民初 3337 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权利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日立案执行。	无	2020 年 05 月 26 日	2019-155 、 2020-021 、 2020-076
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9,616	否	公司已收到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9)闽 01 民初 2668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85,997,523.51 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律师	无	2020 年 06 月 20 日	2019-157 ； 2020-099

			号	代理费 10 万元；曹永贵对本判决第(1)、(2)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曹永贵在实际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26,060	否	已收到《民事裁定书》	对被申请人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曹永贵、许丽、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价值人民币 260,600,895.05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	无	2020 年 01 月 04 日	2020-00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08	否	2020 年 3 月 25 日收到开庭传票	暂未审理	无	2020 年 03 月 18 日	2020-027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9,895	否	已收到《传票》(2019)津 01 民初字第 1102 号	暂未审理	无	2020 年 01 月 18 日	2020-007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4,388	否	2020 年 1 月 9 日收到起法院传票	暂未审理	无	2020 年 01 月 18 日	2020-007
北京中色金泽贸易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540	是	2020 年 1 月 13 日收到法院传票(疫情原因延期开庭)	暂未审理	无	2020 年 03 月 28 日	2020-29

北京中色金泽贸易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061	是	2020年3月5日收到法院传票。	暂未审理	无	2020年03月28日	2020-29
郴州市东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4,241	否	2020年3月23日收到(2020)湘10执68号执行裁定书。	向申请执行人郴州市东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借款本金4,000万元及利息(从2019年8月20日起按年利率18%计算利息至还清借款之日止);支付案件受理费239,425元、诉讼保全费5,000元、执行费107,644元。如被申请人不履行上述义务,将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依法进行信用惩戒。	无	2019年11月09日	2019-145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9,000	是	2020年3月25日收到法院传票。	暂未审理	无	2019年08月03日	2019-076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4,658	否	2020年3月10日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	支付全部未付租金人民币79,238,000元(已扣除保证金人民币10,000,000元)及留购价款人民币100元,合计人民币79,238,100元;	无	2019年08月03日	2019-076、 2020-027

				支付截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的逾期违约金人民币 934,789 元, 及自 2019 年 11 月 9 日起至全部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			
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郴州市旺祥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纠纷	8,901	是	公司已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2020)京 02 执 481 号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19 京 02 民初 624 号文书已发生法律效力。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05 月 11 日依法立案执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无	2020 年 05 月 26 日	2019-130、 2020-01; 2020-076
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5,003	是	公司已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0)京 02 执 482 号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19 京 02 民初 623 号文书已发生法律效力。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05 月 11 日依法立案执行。	无	2020 年 05 月 30 日	2019-130; 2020-081
郑州中熔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1,292	是	已收到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	向申请执行人支付 12,448,929.44	无	2020 年 05 月 30 日	2019-145; 2020-029

			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0)豫 0191 执 3259 号。	元;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自 2020 年 1 月 7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负担申请执行费 79,849 元。			; 2020-081
中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6,512	是	公司已收到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通知书》(2020)豫 01 执 254 号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支付应收账款 6,521.335893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郴州市富智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人支付应收账款反转让价款 5,016.456168 万元及资金占用费;第一项义务后与第二项义务任意达成后,另一项即免除;曹永贵、许丽对上述第一项、第二项还款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有权追偿;逾期支付,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负担案件受理费 367,416 元,保全费 5,000 元。	无	2019 年 11 月 09 日	2019-145、2020-001
湖南福腾建设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建设合同	3,370	否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通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申请执行人支付工程 30,699,731.75 元及逾期付款	无	2020 年 06 月 20 日	2019-155、2020-007; 2020-099

纠纷			知书》 (2020 湘 10 执 482 号。	利息；支付 迟 延履行期间的 加倍债务利息； 负担仲裁 179,804 元，案 件执行费 98,280 元。			
湖南福腾建设 有限公司与郴 州市金贵银业 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合同 纠纷	5,264	否	公司已收 到湖南省 郴州市中 级人民法 院出具的 《执行通 知书》 (2020 湘 10 执 484 号。	湖南金福银贵 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向申 请执行人支 付工程款 50,073,518.55 元及逾期付 款利息；支 付迟延履行 期间的加倍 债务利息； 负担仲裁 259,360 元， 本案执行费 117,733 元。	无	2020 年 06 月 20 日	2019-155 、 2020-007 ； 2020-099
重庆市金科商 业保理有限公 司与郴州市金 贵银业股份有 限公司融资租 赁合同纠纷	900	是	2020 年 1 月 21 日 收到一审 判决书。	驳回郴州市金 贵银业股份 有限公司对 本案管辖权 提出的异议 ，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郴 州市金贵银 业股份有限 公司承担。	无	2019 年 10 月 22 日	2019-130
湖南省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与 郴州市金贵银 业股份有限公 司借款合同纠 纷	10,000	否	公司已收 到《民事 裁定书	冻结郴州市金 贵银业股份 有限公司、 郴州市金 皇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郴州市金江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曹永德、刘 娜、曹永贵 、许丽的银 行存款合计 人民币 10,120 万元或查封 、扣押相等 价值的其他 财产。	无	2019 年 10 月 22 日	2019-130

方义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2,153	否	2020年3月6日收到民事判决书一份。	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原告方义借款 2,000 万元； 偿付原告方义利息（以 2,000 万元为本金，自 2019 年 6 月 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年利率 24% 计算）； 支付原告方义律师费 30 万元；	无	2019 年 11 月 09 日	2019-145、 2020-027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合同纠纷	40	否	公司已收到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起诉状》和法院《传票》	暂未开庭	无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059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合同纠纷	2,668.5	否	公司已收到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起诉状》和法院《传票》	暂未开庭	无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059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合同纠纷	56.5	否	公司已收到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起诉状》和法院《传票》	暂未开庭	无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059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660	否	公司已收到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暂未开庭	无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059

合同纠纷			《起诉状》和法院《传票》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纠纷	15,000	否	公司已收到《执行通知书》	责令公司在收到《强制执行通知书》后 10 内履行法律文书的义务。强制执行采取以下措施或有：搜查、拘传、罚款、拘留；查封、扣押、冻结、划拨、拍卖、变卖财产；承担迟延履行金或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承担执行申请费。	冻结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股份 133,064,517 股。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05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南大支行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纠纷	49,487	否	双方已签署《调解协议》。	无	无	2020 年 05 月 30 日	2020-076 ； 2020-081
济南市鲁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纠纷	4,000	是	公司已收到《起诉状》、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传票》及《民事裁定书》（2020）鲁 01 民初 1339 号	冻结被申请人郴州市祥荣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曹永贵、许丽、李火柴银行存款 5,700 万元或者查封、扣押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案件申请费 5,000 元，由申请人济南市鲁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预	无	2020 年 05 月 30 日	2020-081

				交。立即执行			
永兴县长鑫铋业有限责任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纠纷	6,680	否	公司已收到永兴县长鑫铋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民事起诉状》及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应诉通知书》（2020）湘 10 民初 150 号及《传票》。	无	无	2020 年 06 月 13 日	2020-090
河池市交通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纠纷	48,317	否	公司已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0）桂 12 民初 23 号	无	无	2020 年 06 月 13 日	2020-090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张平西	董事	敏感期交易	其他	通报批评	2020年02月11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板块
许军	董事	敏感期交易	其他	通报批评	2020年02月11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板块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其他	通报批评	2020年02月11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板块
曹永贵	实际控制人	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其他	通报批评	2020年02月11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板块
曹永德	董事	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其他	通报批评	2020年02月11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板块
唐爱平	董事	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其他	通报批评	2020年02月11日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板块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调查中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06
曹永贵	实际控制人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调查中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06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公示信息查询，获悉公司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限制消费人员名单。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系公司与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之间的保理合同纠纷被相关债权人起诉要求公司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给付义务，公司因流动性不足的原因，未能在期限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给付义务，故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限制高消费人员名单系未按照生效法律文书履行给付义务。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50。

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等详见本报告“第五节”之“八、诉讼事项”。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曹永贵	2018.6.30 -2019.12. 31	资金占用	101,383.6 7	0	0	101,383.6 7	现金清偿;股权转让收入清偿;以资抵债清偿;其他	101,383.6 7	12月
合计			101,383.6 7	0	0	101,383.6 7	--	101,383.6 7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159.03%

资产的比例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回收工作：与控股股东积极进行磋商，要求其制定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控股股东正在全力配合公司制定还款方案。公司通过了与部分债权人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10.14 亿元，已全部达成解决方案。公司签订的《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在公司司法重整获得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后方能生效，公司能否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仍具有不确定性。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6、2020-039、2020-060、2020-063、2020-066、2020-067、2020-071、2020-079、2020-084、2020-095、2020-101、2020-110、2020-121、2020-130。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9 年 09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详见 2019 年 9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生产相关的，包括厂房、土地使用权、生产设备、相关配套设施、注册商标、生产工艺和专利技术等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出租给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5年，租赁费按每月人民币叁佰陆拾万元整（小写：¥360万元）标准计算。此议案于2020年6月19日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06 月 03 日	8,000	2016 年 06 月 03 日	8,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6 年 3 月 1 日起 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否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06 月 03 日	6,800	2016 年 06 月 03 日	6,8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6 年 3 月 1 日起 至 2031 年 2 月 28 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 额度合计（A3）			14,8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14,8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2017 年 08 月 09 日	20,176	2018 年 10 月 30 日	6,957.4	连带责任 保证	担保期限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B3）			20,17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6,957.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合计 (A3+B3+C3)			34,97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1,757.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15%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 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干式过滤+湿式过滤连续排放	四	生产区内制酸系统、还原炉系统、反射炉系统、银冶炼系统	30.8	《工业炉窑排放标准》《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20.6 吨	340 吨	未超标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颗粒物	干式过滤+湿式过滤连续排放	四	生产区内制酸系统、还原炉系统、反射炉系统、银冶炼系统	8.23	《工业炉窑排放标准》《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5.5 吨	未核定	未超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粉尘	连续排放	二	帮浦平硐二处	均值 0.6mg/m ³	120mg/m ³	无具体数据	未核定	未超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噪音	连续排放	二	帮浦平硐二处	均值 40.08dB(A)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无具体数据	未核定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公司已建设的干式除尘、湿法脱硫、废水处置、危废综合利用及贮存、减振降噪等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及时维护保养及检修，2020年没有发生跑冒滴漏等事故，所有生产设备设施运行稳定。

2、公司加大环保技改投入，正在实施三套尾气处理设施（制酸系统，还原炉-烟化炉系统，铜浮渣反射炉-富集炉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按照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进行设计和改造，预计2020年底完成项目建设。

3、矿山目前使用的设备均属于中小型设备，在设备选用初期主要以低噪音设备和自带消音设备为主。并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良好运转减少噪音产生。

4、合理安排矿山运输“阳光作业”，禁止夜间运输，在生产过程中，采用湿式凿岩作业，从源头控制扬尘量和粉尘浓度；在矿石装车时进行洒水降尘，在运输之前对矿区道路进行洒水，有效控制矿石装车和运输时的扬尘量；对接触粉尘的人员配备个人防护劳保措施（防尘半面罩）。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所有项目环评及验收，以及其他行政许可手续齐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2017年公司对现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10月份完成报告书的修编，12月份到当地环保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为431004-2017-026-H。拟定下半年进行重新修订

2、2019年金和矿业对现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6月份完成报告书的修订及评审，7月份到当地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根据应急预案要求，金和矿业拟定于2020年9-10月份组织人员开展突发环境事故专项和综合应急实战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1、公司安装有四套废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对烟气基本参数及颗粒物、二氧化硫等污染物排放浓度进行实时监测；
- 2、公司委托湖南格林城院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对废气、循环水、生活污水、厂界噪声、厂界环境等进行季度性监测，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并在生态环境部相关平台进行公布。
- 3、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频次开展自行监测内容作为补充，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
- 4、金和公司环境监测工作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进行，监测结果定期向县级主管部门备案。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

通过公司自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了解到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截至2020年6月30日，曹永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205,253,4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7%。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为共计198,150,67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6.5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63%；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205,253,479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7%；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 6,584,692,972 股，超过其实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

2、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

公司由于相关诉讼事项导致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被申请冻结的银行账户共54个，累计被冻结金额为19,277,369.7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3.02%。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周转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目前仍可通过未被冻结的少数银行账户经营收支各类业务款项，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持续。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76、2019-080、2019-089、2019-092、2019-109、2019-144、2020-005、2020-030、2020-035、2020-091、2020-116、2020-118。

3、计提坏账准备和预计负债及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负债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回收风险的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非标保理业务计提预计负债以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负债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回收风险的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诉讼计提预计负债以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15、2020-056。

4、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办理的股票质押因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被实施违约处置。2020年2月13日，曹永贵先生持有公司的共78,617,000股股票在淘宝网公开拍卖，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最高应价竞得拍卖标的股票；2020年2月18日，

曹永贵先生所持公司股份30,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9%）通过司法裁定划转至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公司股份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质押、冻结情况均已解除。截止到本公告日，2020年曹永贵先生累计被动减持股份共109,2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7%，占其个人所持股份的34.73%。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02、2020-004、2020-009、2020-010、2020-018、2020-020。

2020年3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的通知，获悉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因未按照协议约定完成股票质押购回交易，构成逾期违约，存在被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和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证券”）强制处置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风险。曹永贵先生于近日收到了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粤0304民特3944、《民事裁定书》（2019）粤0304民特3896，裁定准许第一创业证券、长城国瑞证券拍卖、变卖被申请人曹永贵先生名下质押的公司股票共计44,989,381股及股票孳息。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8。

5、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股东爱建信托系于2020年2月18日通过司法裁定方式受让曹永贵所持公司股份30,600,000股。其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2月28日，解禁的限售股总数为30,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9%。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12。

股东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6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系通过司法方式受让曹永贵所持公司股份78,617,000股。其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3月13日；本次解禁的限售股总数为78,6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9%。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2。

6、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54,314.15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31。

7、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2019年8月31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了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控股股东曹永贵累计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10.14亿元，且未能在2019年9月30日前归还所占用的资金，公司股票于2019年10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13.2.3条的相关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交易自2020年4月30日起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55。

8、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合同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生产相关的，包括厂房、土地使用权、生产设备、相关配套设施、注册商标、生产工艺和专利技术等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出租给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5年，租赁费按每月人民币叁佰陆拾万元整（小写：¥360万元）标准计算。此议案于2020年6月19日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85、2020-109。

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基于业务的共同发展需要，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于2020年6月2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86。

9、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湘证调查字040号）。通知书内容为：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同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永贵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湘证调查字041号），通知书内容为：因曹永贵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曹永贵先生进行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永贵先生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06、2020-119。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子公司股权被冻结	2019年09月1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11
控股股东为“14 金贵债”提供担保	2019年10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23
公司不动产被查封	2019年11月0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6
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	2019年12月1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58
无法如期兑付“14金贵债”的本金及利息	2019年11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0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孙公司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全资子公司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5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孙公司西藏金和贸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授权谭三彦负责设立孙公司的注册登记等事宜。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49。

2、全资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福贵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7月对法定代表人进行了变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郴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福贵供应链法定代表人由“许军”变更为“周日超”，其他事项不变。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7,976,448	35.19%				-115,510,249	-115,510,249	222,466,199	23.16%
3、其他内资持股	337,976,448	35.19%				-115,510,249	-115,510,249	222,466,199	23.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7,976,448	35.19%				-115,510,249	-115,510,249	222,466,199	23.1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22,501,744	64.81%				115,510,249	115,510,249	738,011,993	76.84%
1、人民币普通股	622,501,744	64.81%				115,510,249	115,510,249	738,011,993	76.84%
三、股份总数	960,478,192	100.00%				0	0	960,478,19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曹永贵	307,815,523	109,217,000		198,598,523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及高管锁定股	2020年4月27日解除限售，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2017-013号
曹永德	11,787,079	2,941,837		8,845,242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张平西	9,802,775	2,279,932		7,522,843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许军	5,217,926	1,304,482		3,913,444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陈占齐	1,458,994		486,331	1,945,32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冯元发	682,434	170,608		511,826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刘承锰	613,254		64,218	677,472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孟建怡	7,650	1,913		5,737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马水荣	567,469	141,867		425,602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

						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熊德强	9,180	2,250		6,93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张小晖	3,634	909		2,72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王先平	10,530	0		10,53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能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337,976,448	116,060,798	550,549	222,466,19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8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永贵	境内自然人	21.37%	205,253,479		198,598,523	6,654,956	质押	198,150,670
							冻结	205,253,479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 6 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	其他	8.19%	78,617,000		0	78,617,000		

托计划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19%	20,995,300		0	20,995,300		
曹永德	境内自然人	1.23%	11,793,656		8,845,242	2,948,414	质押	11,787,079
张平西	境外自然人	1.04%	10,030,457		7,522,843	2,507,614	质押	9,802,648
北信瑞丰基金—浦发银行—北京国际信托—北京信托·轻盐丰收理财 201501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6%	8,260,286		0	8,260,286		
徐小宁	境内自然人	0.65%	6,211,200		0	6,211,200		
梁建业	境内自然人	0.58%	5,590,918		0	5,590,918		
许军	境内自然人	0.54%	5,217,926		3,913,444	1,304,482	质押	5,217,052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48%	4,580,128		0	4,580,12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永贵持有公司 21.37%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永德、张平西及许军为其家族成员。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 6 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6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17,000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99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95,300					

北信瑞丰基金—浦发银行—北京国际信托—北京信托·轻盐丰收理财 201501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260,286	人民币普通股	8,260,286
曹永贵	6,654,956	人民币普通股	6,654,956
徐小宁	6,211,200	人民币普通股	6,211,200
梁建业	5,590,918	人民币普通股	5,590,918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4,580,128	人民币普通股	4,580,128
王晓辉	4,195,980	人民币普通股	4,195,980
唐伟	4,146,420	人民币普通股	4,146,420
深圳中银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300,989	人民币普通股	3,300,98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永贵持有公司 21.37%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永德、张平西及许军为其家族成员。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以及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以及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梁建业 5,123,018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 增持 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 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 量(股)	本期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期末被授 予的限制 性股票数 量(股)
曹永贵	董事长、 代理总 经理、董 秘	现任	314,470,479		109,217,000	205,253,479			
曹永德	董事	现任	11,793,656			11,793,656			
张平西	董事、副 总	现任	10,030,457			10,030,457			
许军	董事	现任	5,217,926			5,217,926			
熊德强	副总	现任	9,240			9,240			
张小晖	监事	现任	3,634			3,634			
王德发	副总	现任	0			0			
曾德明	独立董 事	离任	0			0			
曹凯	副总	现任	0			0			
许子军	副总、董 事会秘 书	离任	0			0			
刘亚辉	独立董 事	现任	0			0			
唐红	独立董 事	现任	0			0			
唐爱平	董事、副 总、财务 总监	离任	0			0			
扶建新	副总、董 事	现任	0			0			
张圣南	副总	现任	0			0			

周柏龙	监事	现任	0			0			
王先平	监事	现任	14,040			14,040			
邓爱民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合计	--	--	341,539,432	0	109,217,000	232,322,432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唐爱平	董事、副总、财务总监	离任	2020年02月28日	个人原因
许子军	副总、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0年03月13日	个人原因
曾德明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7月10日	个人原因
邓爱民	财务总监	聘任	2020年02月28日	董事会聘任
杨文	独立董事	聘任	2020年07月10日	股东大会选举

第十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4 金贵债	112231	2014 年 11 月 03 日	2019 年 11 月 03 日	67,974.96	7.5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金贵 01	114274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20 年 12 月 13 日	19,928.06	8.00%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兑付一起支付。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金贵 01	114332	2018 年 04 月 25 日	2021 年 04 月 24 日	12,388.18	8.70%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到期日起不另计利息。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发布公告，披露了《关于“18 金贵 01”无法按时付息的公告》、						

付情况	《关于“18 金贵 01”公司债券违约的公告》，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18 金贵 01”的回售数量为 600,00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6,522 万元(包含利息), 公司尚需偿还给已申请回售的债券持有人的债券本息金额为 6,522 万元。因本公司目前资金流动性紧张, 不能按期支付“18 金贵 01”本次应付本息款项, 公司会积极与债权人联系并筹措资金, 争取尽早完成本期债券回售及利息款项的支付。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截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18 金贵 01”的回售数量为 600,00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6,522 万元(包含利息), 公司尚需偿还给已申请回售的债券持有人的债券本息金额为 6,522 万元。因本公司目前资金流动性紧张, 不能按期支付“18 金贵 01”本次应付本息款项。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43 楼	联系人	王天琦、冉洲舟	联系人电话	0755-23976763、0755-23976129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收 B 座 7 层 100088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 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14 金贵债”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6 金贵 01”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6 金贵 02”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8 金贵 01”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17 金贵 01”募集资金余额为 101.43 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101.4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9年11月3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下调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4金贵债”信用等级的公告》(东方金诚公告[2019]389号),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B-下调至C,评级展望为负面,并将“14金贵债”信用

等级由B-下调至C。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由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自愿且不可撤销地为“14金贵债”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14金贵债”受托管理期间,对发行人的有关情况进行持续跟踪与尽职调查,并出具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第一期至第七期)》(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72.71%	83.00%	-10.29%
资产负债率	120.59%	106.29%	14.30%
速动比率	47.68%	51.40%	-3.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39	0.13	-3,476.92%
贷款偿还率	10.01%	100.00%	-89.99%
利息偿付率	1.40%	100.00%	-98.6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公司资金流动性紧张,无法按期归还银行借款,公司正全力推进司法重整工作,根据公司与银行之间形成的债委会决议,公司与银行间的债务目前执行无还本续贷或借新还旧方式进行延期。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无法如期兑付“14金贵债”的本金及利息

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发布公告，披露了《关于“14金贵债”无法按时兑付的公告》。本次债券兑付日为2019年11月3日，因遇休息日，兑付日顺延至2019年11月4日。因本公司目前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全额兑付“14金贵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本金及利息。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0。

2、无法如期兑付“17金贵01”回售款及利息

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发布公告，披露了《关于“17金贵01”无法按时付息的公告》，因目前公司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全额兑付“17金贵01”全体债券持有人2018年12月14日至2019年12月13日期间的利息；披露了《关于“17金贵01”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17金贵01”债券回售申报登记的统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1,200,000张，回售金额为129,600,000.00元（含利息），剩余数量为800,000张。由于目前公司资金周转困难，不能按期支付回售及利息款项。

3、无法如期兑付“18金贵01”回售款及利息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发布公告，披露了《关于“18金贵01”无法按时付息的公告》、《关于“18金贵01”公司债券违约的公告》，截至2020年4月22日，“18金贵01”的回售数量为600,000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6,522万元（包含利息），公司尚需偿还给已申请回售的债券持有人的债券本息金额为6,522万元。因本公司目前资金流动性紧张，不能按期支付“18金贵01”本次应付本息款项，公司会积极与债权人联系并筹措资金，争取尽早完成本期债券回售及利息款项的支付。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银行授信58.80亿元，已使用58.80亿元，未使用授信已被冻结，逾期银行贷款26.97亿元，逾期非标保理9.71亿元。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法如期兑付“18金贵01”回售款及利息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发布公告，披露了《关于“18金贵01”无法按时付息的公告》、《关于“18金贵01”公司债券违约的公告》，截至2020年4月22日，“18金贵01”的回售数量为600,000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6,522万元（包含利息），公司尚需偿还给已申请回售的债券持有人的债券本息金额为6,522万元。因本公司目前资金流动性紧张，不能按期支付“18金贵01”本次应付本息款项，公司会积极与债权人联系并筹措资金，争取尽早完成本期债券回售及利息款项的支付。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

通过公司自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了解到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截至2020年6月30日，曹永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205,253,4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7%。其中累计

质押的股份为共计198,150,67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6.5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63%；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共计205,253,479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7%；累计被司法轮候冻结 6,584,692,972 股，超过其实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

2、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

公司由于相关诉讼事项导致部分银行账号被冻结。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被申请冻结的银行账户共54个，累计被冻结金额为19,277,369.7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3.02%。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周转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目前仍可通过未被冻结的少数银行账户经营收支各类业务款项，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持续。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76、2019-080、2019-089、2019-092、2019-109、2019-144、2020-005、2020-030、2020-035、2020-091、2020-116、2020-118。

3、计提坏账准备和预计负债及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负债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回收风险的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非标保理业务计提预计负债以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负债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针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能存在回收风险的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诉讼计提预计负债以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15、2020-056。

4、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办理的股票质押因触发协议约定的违约条款，被实施违约处置。2020年2月13日，曹永贵先生持有公司的共78,617,000股股票在淘宝网公开拍卖，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最高应价竞得拍卖标的股票；2020年2月18日，曹永贵先生所持公司股份30,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9%）通过司法裁定划转至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公司股份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质押、冻结情况均已解除。截止到本公告日，2020年曹永贵先生累计被动减持股份共109,2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7%，占其个人所持股份的34.73%。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02、2020-004、2020-009、2020-010、2020-018、2020-020。

2020年3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的通知，获悉控股股东曹永贵先生因未按照协议约定完成股票质押购回交易，构成逾期违约，存在被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证券”）和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证券”）强制处置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风险。曹永贵先生于近日收到了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粤0304民特3944、《民事裁定书》（2019）粤0304民特3896，裁定准许第一创业证券、长城国瑞证券拍卖、变卖被申请人曹永贵先生名下质押的公司股票共计44,989,381股及股票孳息。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8。

5、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股东爱建信托系于2020年2月18日通过司法裁定方式受让曹永贵所持公司股份30,600,000股。其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2月28日，解禁的限售股总数为30,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9%。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12。

股东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6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系通过司法方式受让曹永贵所持公司股份78,617,000股。其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3月13日；本次解禁的限售股总数为78,6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9%。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22。

6、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54,314.15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31。

7、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2019年8月31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刊登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了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截至2019年6月30日控股股东曹永贵累计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10.14亿元，且未能在2019年9月30日前归还所占用的资金，公司

股票于2019年10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13.2.3条的相关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将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交易自2020年4月30日起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55。

8、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合同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生产相关的，包括厂房、土地使用权、生产设备、相关配套设施、注册商标、生产工艺和专利技术等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出租给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5年，租赁费按每月人民币叁佰陆拾万元整（小写：¥360万元）标准计算。此议案于2020年6月19日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85、2020-109。

公司与湖南立业贵金属有限公司基于业务的共同发展需要，建立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于2020年6月2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086。

9、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湘证调查字040号）。通知书内容为：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同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永贵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湘证调查字041号），通知书内容为：因曹永贵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曹永贵先生进行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永贵先生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0-106、2020-119。

10、重大诉讼详见本报告“第五节”之“八、诉讼事项”。

11、2019年11月3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下调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4金贵债”信用等级的公告》（东方金诚公告[2019]389号），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B-下调至C，评级展望为负面，并将“14金贵债”信用等级由B-下调至C。

12、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详见本报告“第五节”之“十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上年度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子公司股权被冻结	2019年09月1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11
控股股东为“14 金贵债”提供担保	2019年10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23
公司不动产被查封	2019年11月0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6
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	2019年12月1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58
无法如期兑付“14金贵债”的本金及利息	2019年11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140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544,877.46	237,184,310.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5,000,000.00	250,000,000.00
应收账款	16,763,785.55	19,083,551.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0,587,839.78	611,405,280.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03,830,305.68	3,691,499,620.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59,602,442.74	2,606,077,337.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914,313.48	32,718,135.18
流动资产合计	6,856,243,564.69	7,447,968,236.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8,112,539.05	1,278,442,773.81
在建工程	146,819,991.22	149,840,311.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30,431,328.48	1,233,851,998.96
开发支出	5,446,104.2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690,237.28	23,065,71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460.82	185,17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1,847,661.10	2,685,385,973.16
资产总计	9,478,091,225.79	10,133,354,209.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10,643,048.17	3,860,373,310.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111,800.92	1,309,250,000.00

应付账款	319,619,645.27	464,530,391.55
预收款项		761,740,614.27
合同负债	806,911,067.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261,521.69	31,540,084.32
应交税费	20,919,864.63	16,168,017.93
其他应付款	1,115,473,146.45	905,810,552.29
其中：应付利息	406,132,951.95	196,422,360.2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8,326,256.58	1,580,745,530.95
其他流动负债	40,751,232.88	40,751,232.88
流动负债合计	9,430,111,461.67	8,973,003,612.1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28,470,888.06	631,280,888.06
应付债券		123,684,530.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0,932,323.13	207,430,260.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00,124,556.73	722,811,343.21
递延收益	91,106,000.00	94,06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85,918.38	18,585,91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9,219,686.30	1,797,856,940.97
负债合计	11,429,331,147.97	10,770,860,553.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478,192.00	960,478,1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4,284,976.11	1,334,284,976.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92,633.96	5,336,036.20
专项储备	103,749,486.58	105,816,873.72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99,719,658.63	-3,188,596,86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1,239,922.18	-637,506,343.5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1,239,922.18	-637,506,343.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78,091,225.79	10,133,354,209.57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爱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爱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53,920.51	229,384,373.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5,000,000.00	250,000,000.00
应收账款	239,462.58	32,437.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8,541,337.39	624,003,943.12
其他应收款	3,538,889,214.18	3,519,086,068.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18,551,720.89	2,579,483,502.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28,080.93	8,799,760.60
流动资产合计	6,616,203,736.48	7,210,790,085.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28,923,403.20	1,328,923,40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0,991,513.88	1,004,333,590.96
在建工程	77,133,152.29	80,153,472.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3,828,031.67	287,248,702.15
开发支出	5,446,104.2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43,752.19	18,541,67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2,565,957.48	2,719,200,841.12
资产总计	9,278,769,693.96	9,929,990,926.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49,995,857.73	3,800,898,643.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111,800.92	1,309,250,000.00
应付账款	451,754,849.24	349,724,372.04
预收款项		681,128,956.99
合同负债	708,041,367.82	
应付职工薪酬	31,422,714.79	29,686,731.91
应交税费	7,623,189.79	3,873,365.56

其他应付款	1,052,626,498.11	1,075,235,621.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8,326,256.58	1,580,745,530.95
其他流动负债	40,751,232.88	40,751,232.88
流动负债合计	9,322,747,645.32	8,873,388,332.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8,470,888.06	631,280,888.06
应付债券		123,684,530.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932,323.13	59,430,260.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99,000,611.74	721,687,398.22
递延收益	90,056,000.00	92,98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85,918.38	18,585,91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9,045,741.31	1,647,652,995.98
负债合计	11,171,793,386.63	10,521,041,328.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60,478,192.00	960,478,1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6,843,055.59	1,256,843,055.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3,294,345.00	104,762,520.62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未分配利润	-4,358,813,733.06	-3,058,308,61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3,023,692.67	-591,050,40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78,769,693.96	9,929,990,926.8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5,792,184.71	4,247,648,835.05
其中：营业收入	605,792,184.71	4,247,648,835.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2,752,117.32	4,294,846,715.56
其中：营业成本	1,016,907,387.48	4,035,658,194.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99,273.14	8,190,522.51
销售费用	1,942,908.63	4,001,038.59
管理费用	47,201,327.54	57,660,071.8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0,701,220.53	189,336,888.2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510,200.00	4,24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6,238.66	1,050,02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9,596,912.67	4,718,044.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240,916.14	-6,085,334.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5,301.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9,403,800.08	-41,939,846.89
加:营业外收入	787,025.95	208,168.14
减:营业外支出	92,506,015.12	1,051,386.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1,122,789.25	-42,783,065.22
减:所得税费用		-4,827,038.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1,122,789.25	-37,956,026.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1,122,789.25	-37,956,026.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1,122,789.25	-37,956,026.61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3,402.24	74,337.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3,402.24	74,337.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3,402.24	74,337.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1,666,191.49	-37,881,689.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1,666,191.49	-37,881,689.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7	-0.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7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爱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爱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91,575,240.86	4,065,918,558.66
减：营业成本	1,008,077,232.87	3,865,257,537.33
税金及附加	4,680,742.00	7,170,507.60
销售费用	370,909.10	1,261,861.08
管理费用	35,421,129.41	45,072,471.5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9,647,793.73	183,572,464.7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080,200.00	4,21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054,106.67	4,887,727.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240,916.14	-6,085,334.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1,837,389.06	-33,403,891.22
加：营业外收入	783,253.13	170,284.37
减：营业外支出	89,450,979.30	58,143.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0,505,115.23	-33,291,750.84
减：所得税费用		-6,234,97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0,505,115.23	-27,056,775.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0,505,115.23	-27,056,775.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0,505,115.23	-27,056,775.0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7,414,536.70	4,047,005,986.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4,625.09	6,665,15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5,989,161.79	4,053,671,14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2,460,471.19	3,686,904,633.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35,548.68	43,410,118.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1,821.74	18,470,46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4,725.64	24,246,22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102,567.25	3,773,031,44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3,405.46	280,639,69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22.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22.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81,855.34	55,264,777.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1,855.34	63,264,77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1,855.34	-62,214,75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460,797.97	1,688,6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51,36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460,797.97	1,819,031,369.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311,060.30	1,898,102,949.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45,500.64	159,829,127.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2,066.23	107,651,79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188,627.17	2,165,583,875.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72,170.80	-346,552,50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3,201.68	-4,342,057.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9,888.32	-132,469,62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2,062.09	195,455,552.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2,173.77	62,985,928.4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057,486.78	3,990,531,465.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3,398.60	6,610,39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180,885.38	3,997,141,86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6,877,799.24	3,730,158,380.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207,748.84	36,695,470.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6,097.00	6,251,176.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5,045.20	20,672,38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2,706,690.28	3,793,777,41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25,804.90	203,364,448.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8,223.42	43,925,67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8,223.42	51,925,67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8,223.42	-51,925,672.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7,288,275.00	1,688,6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51,36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288,275.00	1,819,031,369.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2,311,060.30	1,682,312,691.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82,233.97	154,526,712.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7,105.83	107,148,29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970,400.10	1,943,987,69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7,874.90	-124,956,326.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3,835.11	-1,980,357.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7,681.69	24,502,092.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535.13	13,258,78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1,216.82	37,760,879.9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960				1,33		5,33	105,	145,		-3,1		-637		-637	

余额	,47 8,1 92. 00				4,28 4,97 6.11	6,03 6.20	816, 873. 72	174, 447. 80		88,5 96,8 69.3 8		,506, 343. 55	,506, 343. 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 ,47 8,1 92. 00				1,33 4,28 4,97 6.11	5,33 6,03 6.20	105, 816, 873. 72	145, 174, 447. 80		-3,1 88,5 96,8 69.3 8		-637 ,506, 343. 55	-637 ,506, 343. 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3 ,402. 24	-2,0 67,3 87.1 4			-1,3 11,1 22,7 89.2 5		-1,3 13,7 33,5 78.6 3	-1,3 13,7 33,5 78.6 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3 ,402. 24				-1,3 11,1 22,7 89.2 5		-1,3 11,6 66,1 91.4 9	-1,3 11,6 66,1 91.4 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67.3					-2,067.3		-2,067.3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2,067.3					-2,067.3		-2,067.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478,192.00				1,334,284,976.11	0.00	4,792,633.96	103,749,486.58	145,174,447.80	0.00	-4,499,719,658.3	-1,951,239,922.18	-1,951,239,922.18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478,192.00				1,334,284,976.11		5,541,557.94	91,681,762.15	145,174,447.80		1,160,317,127.92		3,697,478,063.92	3,697,478,06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478,192.00				1,334,284,976.11		5,541,557.94	91,681,762.15	145,174,447.80		1,160,317,127.92		3,697,478,063.92	3,697,478,06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337.45	10,344,164.95			-37,956,026.61		-27,537,524.21	-27,537,524.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337.45				-37,956,026.61		-37,881,689.16	-37,881,68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344,164.95						10,344,164.95		10,344,164.95
1. 本期提取								10,988,055.82						10,988,055.82		10,988,055.82
2. 本期使用								-643,890.87						-643,890.87		-643,890.87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478,192.00			1,334,284,976.11		5,615,895.39	102,025,927.10	145,174,447.80		1,122,361,101.31			3,669,940,539.71		3,669,940,539.7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478,192.00				1,256,843,055.59			104,762,520.62	145,174,447.80	-3,058,308.61	7.83	-591,050,40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478,192.00				1,256,843,055.59			104,762,520.62	145,174,447.80	-3,058,308.61	7.83	-591,050,40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515.23		-1,301,973,290.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0,515.23		-1,300,505,11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68,175.62				-1,468,175.62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468,175.62				-1,468,175.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478,192.00				1,256,843,055.59			103,294,345.00	145,174,447.80	-4,358,813.73	3.06	-1,893,023,692.6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478,192.00				1,256,843,055.59			91,026,419.29	145,174,447.80	1,143,880,414.51		3,597,402,52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478,192.00				1,256,843,055.59			91,026,419.29	145,174,447.80	1,143,880,414.51		3,597,402,52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10,549,680.94		-27,056,775.07		-16,507,094.13

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056,775.07		-27,056,77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549,680.94					10,549,680.94
1. 本期提取							10,988,055.82					10,988,055.82
2. 本期使用							-438,374.88					-438,374.8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478,192.00				1,256,843.055.59		101,576,100.23	145,174.447.80	1,116,823,639.44			3,580,895,435.06

三、公司基本情况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曹永德、许丽、蔡练兵、张平西共同出资组建，于2004年11月8日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郴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100076801977X6的营业执照。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960,478,192.00元，股份总数960,478,192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22,466,199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738,011,993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高纯银及银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高纯银及银制品、高纯硝酸银、电解铅、粗铅等。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2020年8月2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郴州市金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郴州福贵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9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公司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311,122,789.25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951,239,922.18元。由于公司大额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与供应商之间大额资金的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涉及到的诉讼、赔偿事项大幅增加，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受到很大影响。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拟采取推进司法重整、盘活现有资产、严格控制成本费用等措施来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改善措施将有助于公司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且实施上述措施不存在重大障碍，故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但如果上述改善措施不能实施，则公司可能不能持续经营，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

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3.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

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井巷资产	工作量法		0	按预计产量摊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5-10
软件	5
采矿权	按预计开采量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

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2、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铅、银、矿石、精粉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业务执行《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1. 商品期货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和现金流量套期。
2. 在能够反映商品价格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条件下，同时具备以下要件的商品期货套期业务，按商品期货套期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公司以书面形式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进行指定；

(2) 被套期项目(一项或一组存货、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以及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上述项目的组成部分)应当能够可靠计量；

(3) 套期工具是公司实际持有的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之外的对手方签订的一项或一组商品期货合约的整体或其一

定比例，但不将商品期货合约存续期内的某一时段的公允价值变动指定为套期工具；

(4) 套期关系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A.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使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而产生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预期随着相同基础变量或经济上相关的类似基础变量变动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B.套期比率(即被套期项目的实际数量与用于对这些数量的被套期项目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实际数量之比)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所含风险的失衡，这种失衡会产生套期无效（无论确认与否），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C.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商品期货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在套期关系存续期间，将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存货的，在套期关系存续期间，将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在该存货实现销售时，将该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转出并计入销售成本。

被套期项目为确定承诺的，被套期项目在套期关系指定后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并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在后续处理时，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采购商品的确定承诺的，在确认相关存货时，将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产或负债转出并计入存货初始成本；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销售商品的确定承诺的，在该销售实现时，将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产或负债转出并计入销售收入。

(2) 现金流量套期

在套期关系存续期间，将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中不超过被套期项目累计预计现金流量现值变动的部分作为有效套期部分（以下称为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超过部分作为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在后续处理时，被套期项目为预期商品采购的，在确认相关存货时，将其套期储备转出并计入存货初始成本；被套期项目为预期商品销售的，在该销售实现时，将其套期储备转出并计入销售收入；如果预期交易随后成为一项确定承诺，且公司将该确定承诺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中的被套期项目，在指定时将其套期储备转出并计入该确定承诺的初始账面价值；预期交易预期不再发生时，将其套期储备重分类至当期损益；如果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累计金额是一项损失且公司预计在未来一个或多个会计期间将无法弥补全部或部分损失，则将预计无法弥补的损失金额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相关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将影响套期有效性要求时，对现有的套期关系进行评估，以书面形式记录评估情况，并根据评估结果对商品期货套期进行调整或终止确认。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根据规定，公司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无需对年初报表科目进行追溯调整。

28、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11%、10%、9%
消费税	零售银饰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环境保护税	废气排放量换算排污单量	大气污染物适用税额为每污染当量 2.4 元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资源税	应税产品的销售额	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金和矿业	15%
俊龙矿业	15%
金贵香港	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号),本公司生产和销售黄金免征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相关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本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白银、精铋产品的增值税按30%即征即退,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硫酸的增值税按50%即征即退。

2. 企业所得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和《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27号)相关规定,本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硫酸、白银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享受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8〕25号），子公司金和矿业、俊龙矿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5,994.01	17,800.29
银行存款	23,762,073.71	26,529,994.56
其他货币资金	3,706,809.74	210,636,516.14
合计	27,544,877.46	237,184,310.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9,525.04	221,386.3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2,412,703.69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开具保函保证金350.00万元及其他20.68万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25,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225,000,000.00	250,000,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5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	10.00%	225,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	10.00%	225,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0

	0				0	0				0
其中：										
合计	25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	10.00%	225,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			250,0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稷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	10.00%	单项金额未到达重大标准但应收票据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合计	250,000,000.00	25,000,0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36,639.14	100.00%	672,853.59	3.86%	16,763,785.55	19,844,211.14	100.00%	760,659.29	3.83%	19,083,551.8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36,639.14	100.00%	672,853.59	3.86%	16,763,785.55	19,844,211.14	100.00%	760,659.29	3.83%	19,083,551.85
合计	17,436,639.14	100.00%	672,853.59	3.86%	16,763,785.55	19,844,211.14	100.00%	760,659.29	3.83%	19,083,551.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2,853.59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297,290.31	458,918.71	3.00%
1-2 年	2,139,348.83	213,934.88	10.00%
合计	17,436,639.14	672,853.5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297,290.31
1 至 2 年	2,139,348.83
合计	17,436,639.1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0,659.29	-87,805.70				672,853.59
合计	760,659.29	-87,805.70				672,853.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raffemet pte ltd	7,725,731.70	44.31%	231,771.95
郴州市雅博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28.68%	150,000.00
湖南省郴州市钜翔实业有限公司	2,135,319.83	12.25%	213,531.98
零售客户（签单）	848,069.00	4.86%	25,442.07
家有购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946.20	2.07%	10,828.39
合计	16,070,066.73	92.17%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1,580,795.67	96.05%	593,777,230.45	97.12%
1 至 2 年	19,004,139.94	3.95%	17,435,338.94	2.85%
2 至 3 年			38,474.00	0.01%

3 年以上	2,904.17	0.00%	154,237.17	0.02%
合计	480,587,839.78	--	611,405,280.5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结算原因
郴州市三曦矿业有限公司	14,117,947.29	尚未到货结算
小 计	14,117,947.2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郴州市乾舟贸易有限公司	169,066,103.90	35.18%
郴州市竹源实业有限公司	103,737,047.86	21.59%
郴州市联祥贸易有限公司	54,850,841.44	11.41%
郴州市富智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1,957,827.38	6.65%
临武县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30,818,925.20	6.41%
小 计	390,430,745.78	81.24%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03,830,305.68	3,691,499,620.57
合计	3,703,830,305.68	3,691,499,620.5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470,675.00	37,634,638.69
应收暂付款	269,172.69	95,753,610.04
股权转让款		16,021,408.13

备用金	476,430.18	1,018,670.86
往来款	5,685,677,468.31	5,159,431,051.64
其他	5,681,791.99	2,551,487.39
合计	5,729,575,538.17	5,312,410,866.7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13,965.77	14,138,882.37	1,602,858,398.04	1,620,911,246.1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879,179.06	-9,974,099.48	413,928,906.73	404,833,986.31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793,144.83	4,164,782.89	2,016,787,304.77	2,025,745,232.4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5,851,686.77
1 至 2 年	91,566,378.95
2 至 3 年	1,416,857,831.21
3 年以上	3,065,299,641.24
3 至 4 年	3,065,299,641.24
合计	5,729,575,538.1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1,820,023.22	424,967,281.55				2,016,787,304.7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091,222.96	-20,133,295.24				8,957,927.72
合计	1,620,911,246.18	404,833,986.31				2,025,745,232.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曹永贵	往来款	1,013,836,700.00	1 年以内	17.69%	
郴州市富智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22,784,964.96	1 年以内	16.11%	142,073,609.45
郴州市锦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19,753,748.46	1 年以内	16.05%	331,549,007.80
郴州市旺祥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37,019,226.69	1 年以内	9.37%	162,746,147.64
郴州市祥荣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54,195,395.15	1 年以内	7.93%	454,195,395.15
合计	--	3,847,590,035.26	--	67.15%	1,090,564,160.04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38,638,021.38	58,794,048.37	1,379,843,973.01	1,656,935,405.24	54,643,907.51	1,602,291,497.73

在产品	414,843,954.30	58,158,073.17	356,685,881.13	734,549,778.07	279,138,233.18	455,411,544.89
库存商品	98,827,546.11	23,711,539.48	75,116,006.63	42,517,863.59	4,168,885.31	38,348,978.28
半成品	595,957,654.57	49,449,885.19	546,507,769.38	708,056,312.38	199,416,291.77	508,640,020.61
委托加工物资	1,448,812.59		1,448,812.59	1,385,295.75		1,385,295.75
合计	2,549,715,988.95	190,113,546.21	2,359,602,442.74	3,143,444,655.03	537,367,317.77	2,606,077,337.2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4,643,907.51	58,794,048.37		54,643,907.51		58,794,048.37
在产品	279,138,233.18	2,066,747.09		223,046,907.10		58,158,073.17
库存商品	4,168,885.31	22,900,880.67		3,358,226.50		23,711,539.48
半成品	199,416,291.77	18,479,240.01		168,445,646.59		49,449,885.19
合计	537,367,317.77	102,240,916.14		449,494,687.70		190,113,546.2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290,279.37	3,452,562.43
待抵扣增值税	39,623,041.51	28,720,580.72
预缴其他税费	992.60	1,258.70
待摊费用		543,733.33
合计	42,914,313.48	32,718,135.18

其他说明：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18,112,539.05	1,278,442,773.81

合计	1,218,112,539.05	1,278,442,773.81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资产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0,919,479.64	80,932,814.20	592,942,492.31	22,483,330.04	16,341,579.86	40,319,861.54	1,943,939,557.59
2.本期增加金额	492,786.29		2,251,200.68	145,442.53		1,500,808.14	4,390,237.64
(1) 购置			1,567,474.19	145,442.53		1,500,808.14	3,213,724.86
(2) 在建工程转入	492,786.29		683,726.49				1,176,512.78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97,961.41		15,354,291.28	302,372.25	226,841.45	2,090,360.48	18,471,826.87
(1) 处置或报废	497,961.41		15,354,291.28	302,372.25	226,841.45	2,090,360.48	18,471,826.87
4.期末余额	1,190,914,304.52	80,932,814.20	579,839,401.71	22,326,400.32	16,114,738.41	39,730,309.20	1,929,857,968.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7,506,330.20	7,173,105.74	309,715,905.19	17,286,322.17	13,716,815.60	21,700,138.23	657,098,617.13
2.本期增加金额	28,861,010.56	414,518.01	27,218,232.34	942,102.15	529,227.60	2,970,110.05	60,935,200.71
(1) 计提	28,861,010.56	414,518.01	27,218,232.34	942,383.00	529,227.60	2,970,110.05	60,935,481.56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23,900.57	0.00	13,451,824.54	275,683.24	201,868.57	633,278.26	14,686,555.18

(1) 处 置或报废	123,900.57	0.00	13,451,824.5 4	275,683.24	201,868.57	633,278.26	14,686,555.1 8
4.期末余 额	316,243,440. 19	7,587,623.75	323,482,312. 99	17,952,741.0 8	14,044,174.6 3	24,036,970.0 2	703,347,262. 66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余 额	7,406,521.60		946,790.03	281.28	3,520.51	41,053.23	8,398,166.65
2.本期增 加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期末余 额	7,406,521.60		946,790.03	281.28	3,520.51	41,053.23	8,398,166.65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账 面价值	867,264,342. 73	73,345,190.4 5	255,410,298. 69	4,373,377.96	2,067,043.27	15,652,285.9 5	1,218,112,53 9.05
2.期初账 面价值	896,006,627. 84	73,759,708.4 6	282,279,797. 09	5,196,726.59	2,621,243.75	18,578,670.0 8	1,278,442,77 3.8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动力车间钢结构渣棚	2,831,568.04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铅阳极泥高压碱浸工程	12,119,734.02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综合仓库工程	1,682,044.24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还原炉烟化炉车间	76,049,859.75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余热发电车间	5,260,465.81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1#铋白、粗铋厂房	10,349,443.61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2#原辅料库房	6,224,862.94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3#阳极泥熔炼厂房	10,349,443.62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4#梯白仓库	1,212,894.81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5#车间办公楼	10,028,211.91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6#压滤机房	1,184,112.69	尚在办理之中
砖头渣车间厂房	7,667,918.51	尚在办理之中
新氧气站厂房	3,583,995.82	尚在办理之中
电积车间厂房	19,847,026.90	尚在办理之中
浸出、破碎车间厂房	24,015,181.22	尚在办理之中
三厂底吹炉车间铅精矿仓	4,767,386.18	尚在办理之中
银冶炼车间厂房	1,123,029.99	尚在办理之中
贵铅车间厂房工程	1,220,231.82	尚在办理之中
小 计	199,517,411.88	

其他说明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6,819,991.22	149,840,311.33
合计	146,819,991.22	149,840,311.3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5 万 T/年低品位含银尾矿资源化综合处理项目	19,198,863.16		19,198,863.16	19,198,863.16		19,198,863.16
矿山挖掘工程	36,432,493.12		36,432,493.12	36,432,493.12		36,432,493.12
西藏俊龙矿产项目	14,055,482.65		14,055,482.65	14,055,482.65		14,055,482.65
2000t/a 白银清洁冶炼改扩建工程	26,800,478.63		26,800,478.63	27,872,537.32		27,872,537.32

3 万 t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39,652,341.06		39,652,341.06	39,977,757.23		39,977,757.23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工程	2,507,649.76		2,507,649.76	1,797,672.18		1,797,672.18
CRt 含铅玻璃协同处理混合熔炼项目	244,074.01		244,074.01	246,699.01		246,699.01
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	1,020,674.83		1,020,674.83	1,018,630.77		1,018,630.77
污酸渣综合利用工程	120,717.02		120,717.02			
零星附属工程	6,787,216.98		6,787,216.98	2,500,145.44		2,500,145.44
预付工程设备款				6,740,030.45		6,740,030.45
合计	146,819,991.22		146,819,991.22	149,840,311.33		149,840,311.3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5 万 T/年低品位含银尾矿资源化综合处理项目	108,000,000.00	19,198,863.16				19,198,863.16	22.80%	37.10%				其他
矿山挖掘工程	0.00	36,432,493.12				36,432,493.12						其他

西藏俊龙矿产项目	0.00	14,055,482.65				14,055,482.65						其他
2000t/a 白银清洁冶炼改扩建工程	1,014,000.00	27,872,537.32	2,629,046.98	140,363.64	3,560,742.03	26,800,478.63	13.27%	51.00%				募股资金
3 万 t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73,000.00	39,977,757.23	6,955.34		332,371.51	39,652,341.06	14.52%	20.00%				其他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工程	240,000.00	1,797,672.18	883,781.96		173,804.38	2,507,649.76	47.81%	47.81%				募股资金
CRt 含铅玻璃协同处理混合熔炼项目	20,000,000.00	246,699.01			2,625.00	244,074.01	1.22%	1.22%				其他
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	213,000.00	1,018,630.77	15,475.73		13,431.67	1,020,674.83	0.47%	50.00%				其他
污酸			1,373,		1,252,	120,71	84.85	92.00				其他

渣综合 利用工 程			170.78		453.76	7.02	%	%				
零星 附属 工程		2,500, 145.44	5,486, 361.66	1,068, 474.59	130,81 5.53	6,787, 216.98						其他
预付 工程 设备 款		6,740, 030.45			6,740, 030.45							
合计	1,868, 000.00 0.00	149,84 0,311. 33	10,394 ,792.4 5	1,208, 838.23	12,206 ,274.3 3	146,81 9,991. 22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期初 余额	320,938,842. 10	4,000,000.00		595,321,560. 47	442,051,070. 53	540,820.54	1,362,852,29 3.64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3.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320,938,842. 10	4,000,000.00		595,321,560. 47	442,051,070. 53	540,820.54	1,362,852,29 3.64
二、累计摊 销							
1.期初 余额	33,972,191.2 7	4,000,000.00		45,754,763.6 6		258,769.22	83,985,724.1 5
2.本期 增加金额	3,241,183.31					179,487.17	3,420,670.48
(1) 计提	3,241,183.31					179,487.17	3,420,670.48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37,213,374.5 8	4,000,000.00		45,754,763.6 6		438,256.39	87,406,394.6 3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45,014,570.5 3		45,014,570.5 3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 余额					45,014,570.5 3		45,014,570.5 3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283,725,467. 52			549,566,796. 81	397,036,500. 00	102,564.15	1,230,431,32 8.48

2.期初 账面价值	286,966,650. 83			549,566,796. 81	397,036,500. 00	282,051.32	1,233,851.99 8.96
--------------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80,901.52		210,598.72		1,470,302.80
余热发电项目服务费用	10,534,591.43		943,396.20		9,591,195.23
融资租赁业务手续费	1,913,138.91		735,148.16		1,177,990.75
地质勘探费	3,931,764.80				3,931,764.80
物业维修资金	449,698.00				449,698.00
银行中间业务费	4,521,428.56		452,142.86		4,069,285.70
其他	34,188.08		34,188.08		
合计	23,065,711.30		2,375,474.02		20,690,237.28

其他说明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92,460.47	178,869.07	110,573.40	16,586.01
预计负债	1,123,945.00	168,591.75	1,123,945.00	168,591.75
合计	2,316,405.47	347,460.82	1,234,518.40	185,177.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	123,906,122.53	18,585,918.38	123,906,122.53	18,585,918.38

动				
合计	123,906,122.53	18,585,918.38	123,906,122.53	18,585,918.3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460.82		185,17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85,918.38		18,585,918.3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15,660,015.36	2,882,265,677.91
可抵扣亏损	2,923,070,154.44	1,673,195,765.05
合计	5,738,730,169.80	4,555,461,442.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292,540.62	
2021 年	8,068,054.73	8,068,054.73	
2022 年	8,462,025.07	8,462,025.07	
2023 年	23,601,553.08	23,601,553.08	
2024 年	1,632,771,591.55	1,632,771,591.55	
2025 年	1,250,166,930.01		
合计	2,923,070,154.44	1,673,195,765.05	--

其他说明：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870,978,432.17	59,474,667.47
抵押借款	1,727,807,500.00	1,256,527,454.44
质押及保证借款	45,000,000.00	262,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92,215,200.00	668,180,246.72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332,800,000.00	557,897,102.00
逾期票据转入	940,150,846.29	1,054,602,770.16
应计利息	1,691,069.71	1,691,069.71
合计	4,010,643,048.17	3,860,373,310.5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华润银行	30,000,000.00	7.00%	2019年12月25日	10.51%
华夏银行	58,000,000.00	6.09%	2019年09月18日	9.14%
华夏银行	12,000,000.00	6.09%	2019年09月28日	9.14%
湖南信托	100,000,000.00	17.20%	2019年08月03日	25.80%
合计	20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1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其中：		
或有对价-收购金和矿业	2,093,877.46	2,093,877.46
合计	2,093,877.46	2,093,877.46

其他说明：

1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720,111,800.92	829,250,000.00
合计	1,200,111,800.92	1,309,25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48,376,640.21	304,950,596.41
应付工程款和设备款	171,243,005.06	159,579,795.14
合计	319,619,645.27	464,530,391.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福腾建设有限公司	38,676,953.35	尚未支付
西藏智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6,588,995.34	尚未支付
新疆聚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堆龙德庆分公司	17,630,532.50	尚未支付
郴州市臻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077,518.32	尚未支付
合计	92,973,999.51	--

其他说明：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61,740,614.27
合计		761,740,614.27

1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06,911,067.62	
合计	806,911,067.6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374,949.27	45,275,121.21	40,935,885.39	26,714,185.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65,135.05	1,241,287.72	1,859,086.17	8,547,336.60
合计	31,540,084.32	46,516,408.93	42,794,971.56	35,261,521.6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448,623.54	42,262,817.94	38,393,070.44	21,318,371.04
3、社会保险费	4,726,125.73	2,518,452.67	2,054,564.35	5,190,014.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93,813.14	2,131,482.93	1,750,606.29	3,674,689.78
工伤保险费	1,226,284.11	266,233.94	208,690.81	1,283,827.24
生育保险费	206,028.48	120,735.80	95,267.25	231,497.03
4、住房公积金	200.00	493,850.60	488,250.60	5,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2,374,949.27	45,275,121.21	40,935,885.39	26,714,185.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85,141.00	1,189,667.29	1,832,325.84	8,242,482.45
2、失业保险费	279,994.05	51,620.43	26,760.33	304,854.15
合计	9,165,135.05	1,241,287.72	1,859,086.17	8,547,336.60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95,365.84	6,331,625.25
消费税		7,509.47
企业所得税	4,305,451.48	4,084,354.15
个人所得税	1,350,814.79	1,466,598.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900.79	438,805.09
环保税	52,223.34	100,456.58
资源税	1,226,475.06	933,785.71
教育费附加	332,786.28	313,432.21
印花税	2,368,813.88	2,490,812.75
房产税	2,326,934.77	
土地使用税	1,595,098.40	
其他		638.34
合计	20,919,864.63	16,168,017.93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06,132,951.95	196,422,360.21
其他应付款	709,340,194.50	709,388,192.08
合计	1,115,473,146.45	905,810,552.2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逾期利息	87,962,809.53	48,305,509.53
企业债券逾期利息	123,740,950.51	78,915,459.15
短期借款逾期利息	164,081,291.26	56,496,828.88
融资租赁逾期利息	30,347,900.65	12,704,562.65
合计	406,132,951.95	196,422,360.2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14 金贵债	87,921,772.43	暂未支付
17 金贵债 01	24,854,794.52	暂未支付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3,713,300.00	暂未支付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5,525,395.95	暂未支付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15,094,469.46	暂未支付
合计	197,109,732.36	--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419,638.51	4,550,892.92
应付暂收款	15,030,266.66	21,183,371.00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费用款	30,342,003.26	15,712,056.22
股权收购款	136,099,498.61	134,672,602.19
其他	16,511,836.26	9,055,863.78
拆借款	506,936,951.20	524,213,405.97
合计	709,340,194.50	709,388,192.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农资	116,099,498.61	尚未支付
赵林	20,000,000.00	尚未支付
北京中色金泽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尚未支付
合计	151,099,498.61	--

其他说明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4,955,420.59	569,265,420.5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2,912,041.60	877,519,253.3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0,458,794.39	133,960,856.97
合计	1,878,326,256.58	1,580,745,530.95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融资租赁款	40,751,232.88	40,751,232.88
合计	40,751,232.88	40,751,232.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6,070,000.00	81,88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68,780,000.00	114,18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678,600,000.00	291,250,000.00
保证及质押及抵押借款	24,900,000.00	143,850,000.00
应计利息	120,888.06	120,888.06
合计	928,470,888.06	631,280,888.0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期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总额为【340,101,401.42】元，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期末数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	240,000,000.00	8.50%	2019.10.27	18.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87,000,000.00	9.80%	2019.6.20	14.70%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01,401.42	5.46%	2019.7.31	8.19%
小计	340,101,401.42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		108,561,212.99
应计利息		15,123,317.78
合计		123,684,530.7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一年 内到期	期末余额
18 金贵 01	250,000,000.00	2018.4.25	3 年	250,000,000.00	108,561,212.99					108,561,212.99	0.00
合计	--	--	--	250,000,000.00	108,561,212.99					108,561,212.99	0.00

2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9,282,323.13	205,780,260.55
专项应付款	1,650,000.00	1,650,000.00
合计	160,932,323.13	207,430,260.5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1,143,488.37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148,000,000.00	148,000,000.00
广东一创恒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282,323.13	19,970,105.52
立根融资租赁公司		16,666,666.66
小计	159,282,323.13	205,780,260.55

其他说明：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以优先股的形式对子公司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福银贵）和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龙再生公司）进行增资6,800.00万元及8,000.00万元。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国家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课题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国家 863 计划重点项目科研经费	1,150,000.00			1,150,000.00	
合计	1,650,000.00			1,650,000.00	--

其他说明：

2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99,000,611.74	721,687,398.22	民事诉讼
生态恢复保证金	1,123,944.99	1,123,944.99	采矿选矿
合计	800,124,556.73	722,811,343.2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4,064,000.00		2,958,000.00	91,106,000.00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94,064,000.00		2,958,000.00	91,106,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其他说明：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0,478,192.00						960,478,192.00

其他说明：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27,954,976.11			1,327,954,976.11
其他资本公积	6,330,000.00			6,330,000.00
合计	1,334,284,976.11			1,334,284,976.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 得税前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	减：前期 计入其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税后归 属于少	

		发生额	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 益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留存收 益		公司 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36,036.20	-543,402.24				-543,402.24	4,792,633.9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36,036.20	-543,402.24				-543,402.24	4,792,633.9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336,036.20	-543,402.24				-543,402.24	4,792,633.9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5,816,873.72		2,067,387.14	103,749,486.58
合计	105,816,873.72		2,067,387.14	103,749,486.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合计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88,596,869.38	1,160,317,127.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88,596,869.38	1,160,317,127.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1,122,789.25	-37,956,026.61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99,719,658.63	1,122,361,101.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5,792,184.71	1,016,907,387.48	4,244,738,392.54	4,032,676,176.41
其他业务			2,910,442.51	2,982,017.93
合计	605,792,184.71	1,016,907,387.48	4,247,648,835.05	4,035,658,194.3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1,240.48	101,931.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08.20	7,164.03
教育费附加	20,262.21	4,879.93

资源税	292,689.35	0.00
房产税	3,335,231.26	3,308,829.51
土地使用税	1,603,341.76	1,860,072.43
车船使用税	14,530.24	15,430.24
印花税	595,579.72	2,590,147.22
环境保护税	97,989.92	302,067.36
合计	5,999,273.14	8,190,522.51

其他说明：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20,907.35	846,638.74
差旅费	14,649.17	78,875.28
办公费	26,573.80	24,033.92
业务费	40,797.50	169,072.40
销售人员薪酬	931,610.29	1,918,858.38
检测费	44,981.62	43,157.38
其他	663,388.90	920,402.49
合计	1,942,908.63	4,001,038.59

其他说明：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230,067.34	17,846,779.11
摊销与折旧费	20,613,915.49	20,657,865.55
董事会会费		36,296.00
差旅费	704,814.14	1,025,711.43
业务招待费	2,552,308.55	2,203,598.68
办公费	478,710.97	621,115.76
宣传费用		49,604.58
小车费用	389,256.68	368,812.55
咨询费	18,770.78	8,338,504.92

其他	5,213,483.59	6,511,783.31
合计	47,201,327.54	57,660,071.89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1,116,816.28	155,424,578.96
减：利息收入	992,424.89	5,732,651.03
减：汇兑损益	1,455,071.31	-1,951,634.87
金融机构手续费	431,504.29	30,287,728.89
监管服务费	1,600,396.16	3,814,890.05
其他		3,590,706.49
合计	230,701,220.53	189,336,888.23

其他说明：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9 年湖南省第三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3 万 t/a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800,000.00	
2019 年现代服务业扶持资金景区创建奖励(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创建)	100,000.00	
2019 年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1-11 月关税保证金保险补贴)	150,000.00	
2019 年工业设计中心奖励资金(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奖励)	500,000.00	
2018 年郴州市本级工业产业引导资金新型工业化(3 万 t/a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000,000.00	
2019 年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返还资金	3,192,200.00	
2019 年度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还原炉、烟化炉系统尾气提标改造项目)	130,000.00	
2019 年度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280,000.00	
阳极泥综合回收技术升级改造工程	40,000.00	
液态渣直接还原节能改造与余热发电	2,340,000.00	

工程项目补贴款		
淘汰落后产能中央财政奖励资金	548,000.00	
2017 年度现代服务发展专项资金	25,000.00	
2016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	
困难企业房产税补贴《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400,000.00	
合计	10,510,200.00	4,240,000.00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6,238.66	1,050,022.36
合计	-1,116,238.66	1,050,022.36

其他说明：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4,689,199.33	6,143,805.6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2,286.66	-1,425,761.1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000,000.00	
合计	-429,596,912.67	4,718,044.51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2,240,916.14	-6,085,334.69
合计	-102,240,916.14	-6,085,334.69

其他说明：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35,301.44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73,500.00	30,000.00	3,733,500.00
罚没收入	8,740.00	19,169.60	8,740.00
其他	404,785.95	158,998.54	404,785.95
合计	787,025.95	208,168.14	787,025.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其他说明：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8,687.35	4,000.00	18,687.3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88,037.79	559.63	1,188,037.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88,037.79	559.63	1,188,037.79
罚款支出	5,466.54	639,039.40	5,466.54
其他	91,293,823.44	407,787.44	91,293,823.44
合计	92,506,015.12	1,051,386.47	92,506,015.12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70,294.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43,256.30
合计		-4,827,038.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11,122,789.25

其他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49、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582,200.00	922,000.00
利息收入	992,425.09	5,743,157.34
合计	8,574,625.09	6,665,157.3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1,011,298.34	1,210,322.33
付现管理费用	9,913,427.30	23,035,907.62
合计	10,924,725.64	24,246,229.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融资租赁款		25,000,000.00
收回保证金		105,351,369.95
合计		130,351,369.9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监管服务费	1,600,396.16	3,814,890.05
融资顾问费		3,590,706.49
金融机构手续费	431,670.07	25,851,699.05
融资租赁款		74,394,502.59
合计	2,032,066.23	107,651,798.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11,122,789.25	-37,956,026.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1,837,828.81	1,369,727.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935,481.56	60,750,637.75
无形资产摊销	3,420,670.48	3,420,670.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5,474.02	499,636.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8,037.79	-1,335,301.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0,701,220.53	189,336,888.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283.06	1,643,419.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233,978.38	139,575,85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986,569.00	-310,058,171.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6,257,386.22	226,130,681.60
其他	72,208,158.06	7,261,68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3,405.46	280,639,694.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32,173.77	62,985,928.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52,062.09	195,455,552.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9,888.32	-132,469,623.7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32,173.77	7,552,062.09
其中：库存现金	75,994.01	17,800.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55,901.76	7,470,761.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8.00	63,500.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2,173.77	7,552,062.09

其他说明：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412,703.69	保证金及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存货	1,939,750,173.88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质押
固定资产	418,298,504.75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230,360,559.22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合计	3,610,821,941.54	--

其他说明：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59,525.04
其中：美元	7,514.77	7.08	53,201.01
欧元			
港币	116,399.58	0.91	106,324.0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金贵香港主要经营地在中国香港，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郴州高新区 2019 年开放型经济（外贸加贸）发展专项资金安排	373,500.00	营业外收入	373,500.00

2019 年湖南省第三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3 万 t/a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2019 年现代服务业扶持资金景区创建奖励(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创建)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19 年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1-11 月关税保证金保险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19 年工业设计中心奖励资金(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8 年郴州市本级工业产业引导资金新型工业化(3 万 t/a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2019 年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返还资金	3,192,200.00	其他收益	3,192,200.00
2019 年度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还原炉、烟化炉系统尾气提标改造项目)	13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
2019 年度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阳极泥综合回收技术升级改造工程	2,01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液态渣直接还原节能改造与余热发电工程项目补贴款	33,790,000.00	其他收益	2,340,000.00
淘汰落后产能中央财政奖励资金	1,644,000.00	其他收益	548,000.00
2017 年度现代服务发展专项资金	90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2016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18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困难企业房产税补贴《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小 计	46,449,700.00		10,883,7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2019-12-27	2,000.00万元	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龙再生公司	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及制造	42.86%		设立
金贵香港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郴州市金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	郴州市	郴州市	运输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金福银贵公司	郴州市	郴州市	商业	54.05%		设立
金和矿业	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俊龙矿业	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贵供应链公司	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贵诚检测公司	郴州市	郴州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应收账款及5、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0

年6月30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92.17%(2019年12月31日：85.3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融资租赁、公司债券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原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但由于本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归还到期债务，导致债务违约，尚无法新增融资，故本公司存在流动性风险。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5,632,896,833.85	5,748,671,348.73	3,008,154,000.00	2,470,517,348.73	2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2,093,877.46		
应付票据	1,200,111,800.92	1,200,111,800.92	1,200,111,800.92		
应付账款	319,619,645.27	319,619,645.27	319,619,645.27		
其他应付款	1,115,473,146.45	1,115,473,146.45	1,115,473,146.45		
其他流动负债	40,751,232.88	40,751,232.88	40,751,232.88		
应付债券（含1年以内）	1,002,912,041.60	1,047,737,532.96	1,047,737,532.96		
长期应付款（含1年以内）	339,741,117.52	386,792,862.75	216,926,539.62	11,282,323.13	158,584,000.00
小 计	9,653,599,695.95	9,861,251,447.42	6,950,867,775.56	2,481,799,671.86	428,584,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5,060,919,619.15	5,204,612,281.48	4,553,587,357.14	382,224,924.34	268,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2,093,877.46		
应付票据	1,309,250,000.00	1,309,250,000.00	1,309,250,000.00		
应付账款	464,530,391.55	464,530,391.55	464,530,391.55		
其他应付款	905,810,552.29	905,810,552.29	905,810,552.29		
其他流动负债	40,751,232.88	43,582,654.98	43,582,654.98		
应付债券（含1年以内）	1,001,203,784.16	1,098,167,881.61	1,098,167,881.61		
长期应付款（含1年以内）	339,741,117.52	372,279,129.00	151,253,341.06	63,321,787.94	157,704,000.00
小 计	9,124,300,575.01	9,400,326,768.37	8,528,276,056.09	445,546,712.28	426,504,000.00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100,739,366.69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704,218,503.42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准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10,503,696.83元(2019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3,521,092.52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10,503,696.83元(2019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3,521,092.52元)。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93,877.46	2,093,877.4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093,877.46	2,093,877.4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与收购资产或有对价确认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中无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同时非活跃市场中无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因此其公允价值的确定以本公司在合并中承担的对价支付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综合考虑作出的。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金江房产）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郴州市金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金皇酒店）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南金和贵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湖南金和贵矿业）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曹永德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许丽	实际控制人配偶
刘娜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金皇酒店	物业水电费	0.00	3,000,000.00	否	789,291.2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0.00	281,715.19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曹永贵、许丽	9,266,700.00	2018年09月30日	2019年09月30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8,400,000.00	2018年10月15日	2019年10月15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6,000,000.00	2018年10月16日	2019年10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6,000,000.00	2018年10月16日	2019年10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0,000,000.00	2018年10月17日	2019年10月17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	42,000,000.00	2019年01月07日	2020年01月07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	42,000,000.00	2019年06月05日	2020年06月04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担保	23,840,000.00	2019年09月09日	2020年08月28日	否
金和矿业担保	48,000,000.00	2019年09月17日	2020年09月13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担保	83,180,000.00	2019年09月27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70,365,000.00	2019年11月21日	2020年05月20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30,000,000.00	2019年11月28日	2020年10月22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30,000,00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0年09月20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40,000,00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0年08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25,000,00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0年11月27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68,000,000.00	2019年12月23日	2020年10月22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29,0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10月26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和俊龙担保	55,0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11月20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股权、采矿权质押	65,010,000.00	2016年09月27日	2023年09月17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股权、采矿权质押	25,340,000.00	2017年05月19日	2023年09月1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股权、采矿权质押	36,000,000.00	2018年06月01日	2023年09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俊龙矿业股权、探矿权质押	43,950,000.00	2017年12月25日	2024年12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俊龙矿业股权、探矿权质押	100,000,000.00	2018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47,000,000.00	2019年07月04日	2020年07月03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3,000,000.00	2019年03月07日	2020年03月0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42,000,000.00	2019年04月24日	2020年02月24日	否
曹永贵、许丽	48,000,000.00	2019年07月26日	2020年01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	65,792,556.91	2019年09月17日	2020年09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8,900,000.00	2019年09月24日	2020年09月23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5,498,875.00	2020年01月13日	2020年07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45,000,000.00	2019年11月12日	2020年03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48,243,142.54	2019年11月14日	2020年02月14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0,000,000.00	2019年09月12日	2020年03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79,131,200.00	2019年09月10日	2020年09月10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72,000,000.00	2019年09月19日	2020年09月18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70,0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90,000,000.00	2020年02月21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质押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97,000,000.00	2020年04月24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50,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60,000,000.00	2020年06月10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66,500,000.00	2020年06月28日	2022年10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存货质押	30,000,000.00	2019年07月02日	2019年12月25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存货质押	39,600,000.00	2019年07月03日	2020年03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存货质押	30,000,000.00	2019年07月03日	2020年05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存货质押	29,559,840.66	2019年03月18日	2019年09月18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存货质押	43,750,000.00	2019年07月05日	2020年07月05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存货质押	50,000,000.00	2019年07月12日	2020年07月09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存货质押	36,000,000.00	2019年07月15日	2020年07月08日	否
存货质押，金和贵担保	58,000,000.00	2019年06月18日	2019年09月18日	否
存货质押，金和贵担保	12,000,000.00	2019年06月28日	2019年09月28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贷款	50,000,000.00	2019年09月20日	2020年09月20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贷款	35,000,000.00	2019年09月25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贷款	7,215,246.72	2019年09月29日	2020年09月29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贷款	50,000,000.00	2019年05月09日	2019年11月09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贷款	27,000,000.00	2019年06月13日	2019年12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抵押贷款	49,000,000.00	2019年06月21日	2019年12月20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 抵押贷款	22,000,000.00	2019年06月21日	2019年12月20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 抵押贷款	40,000,000.00	2019年06月28日	2019年12月27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 抵押贷款	35,000,000.00	2019年07月04日	2020年01月03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 抵押贷款	36,000,000.00	2019年07月10日	2020年01月10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 抵押贷款	42,000,000.00	2019年07月12日	2020年01月10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 抵押贷款	40,000,000.00	2019年07月15日	2020年01月15日	否
曹永贵、许丽、土地 抵押贷款	49,000,000.00	2019年07月17日	2020年01月17日	否
曹永贵、许丽、房产 土地抵押贷款	93,680,000.00	2019年01月17日	2021年01月08日	否
曹永贵、许丽、房产 土地抵押贷款	22,500,000.00	2019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2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9,976,000.00	2019年03月08日	2020年03月0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9,976,000.00	2019年03月08日	2020年03月0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9,900,000.00	2018年10月16日	2019年10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9,900,000.00	2018年10月24日	2019年10月24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9,990,000.00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28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9,990,000.00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28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0,000,000.00	2019年01月04日	2020年01月04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0,000,000.00	2019年01月31日	2020年01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0,000,000.00	2019年02月02日	2020年02月0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10,000,000.00	2019年02月02日	2020年02月0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10,000,000.00	2019年02月02日	2020年02月02日	否
曹永贵、许丽、三曦 矿业	42,786,000.00	2019年04月19日	2019年10月15日	否
曹永贵、许丽、三曦 矿业	32,000,000.00	2019年04月24日	2019年10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三曦 矿业	45,000,000.00	2019年05月08日	2019年11月04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 房产	50,000,000.00	2019年05月17日	2019年11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	50,000,000.00	2019年05月17日	2019年11月12日	否
曹永贵、许丽、三曦矿业	20,000,000.00	2019年06月19日	2019年12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三曦矿业	70,800,000.00	2018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19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质押	90,000,000.00	2019年08月25日	2020年02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24,900,000.00	2018年08月22日	2020年08月22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54,000,000.00	2019年09月30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49,500,000.00	2019年09月29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54,900,000.00	2019年09月29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32,400,000.00	2019年12月24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50,000,000.00	2019年12月23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45,000,000.00	2019年12月24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房产土地抵押及存货质押	47,000,000.00	2019年12月23日	2021年07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	113,000,000.00	2019年09月23日	2020年03月22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俊龙矿业、存货质押	39,600,000.00	2019年10月11日	2020年09月26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俊龙矿业、存货质押	360,000,000.00	2019年09月27日	2020年09月26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	34,853,800.00	2019年06月26日	2019年12月26日	否

矿业、俊龙矿业、存货质押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俊龙矿业、存货质押	13,652,300.00	2019年06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俊龙矿业、存货质押	46,000,000.00	2019年06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俊龙矿业、存货质押	35,000,000.00	2019年07月01日	2020年01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湖南金和贵矿业	200,000,000.00	2018年02月05日	2020年02月05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7,098,530.85	2019年09月19日	2020年03月18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	50,000,000.00	2019年03月15日	2020年03月14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	50,000,000.00	2019年03月18日	2020年03月17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	50,000,000.00	2019年03月19日	2020年03月18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	50,000,000.00	2019年03月20日	2020年03月19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	44,999,900.00	2019年04月25日	2020年03月1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矿业	54,000,000.00	2019年04月25日	2020年03月10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9,780,000.00	2019年09月20日	2022年09月19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4,090,000.00	2019年12月24日	2022年12月23日	否
曹永贵、许丽	74,400,000.00	2020年04月21日	2023年02月20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972,400.00	2020年06月29日	2021年11月28日	否
曹永贵、许丽	14,917,000.00	2020年06月28日	2020年11月27日	否
曹永贵、许丽	100,000,000.00	2019年08月19日	2020年02月17日	否
曹永贵、许丽	30,000,000.00	2019年08月19日	2020年02月17日	否
曹永贵、许丽	75,000,000.00	2020年04月25日	2021年04月24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5,000,000.00	2020年04月26日	2021年04月25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0,000,000.00	2020年03月24日	2021年03月23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0,000,000.00	2020年04月28日	2021年04月27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0,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21年06月15日	否
曹永贵、许丽	50,000,000.00	2020年06月17日	2021年06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质押	45,000,000.00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12月25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质押	28,000,000.00	2018年12月13日	2019年12月13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质押	31,800,000.00	2019年05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质押	6,600,000.00	2019年05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质押	27,600,000.00	2019年05月21日	2019年11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质押	12,000,000.00	2019年05月21日	2019年11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存货 质押	30,000,000.00	2019年05月29日	2019年11月29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 房产、金皇酒店	80,874,200.00	2018年06月01日	2021年06月0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 房产	71,624,700.00	2018年04月24日	2021年04月24日	否
曹永贵、许丽	43,580,000.00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06月10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1,186,200.00	2018年12月26日	2021年12月26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2,609,700.00	2019年01月29日	2022年01月29日	否
曹永贵、许丽、曹永 德、刘娜、金江房产、 金皇酒店	100,000,000.00	2019年02月02日	2019年08月0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80,000,000.00	2019年04月25日	2021年04月25日	否
曹永贵	87,000,000.00	2019年05月24日	2020年05月24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40,000,000.00	2016年10月28日	2019年10月27日	否
曹永贵、许丽	20,000,000.00	2018年11月21日	2021年11月21日	否
曹永贵、许丽	84,000,000.00	2018年11月22日	2021年11月22日	否
曹永贵、许丽	180,000,000.00	2018年11月22日	2021年11月2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68,065.00	897,000.00
----------	--------------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曹永贵	1,013,836,700.00		1,013,836,700.00	
	金皇酒店	225,681.00	6,770.00	270,852.00	8,125.56
小计		1,014,062,381.00	6,770.00	1,014,107,552.00	8,125.56
预付账款	金江房产	2,322,147.27			
	金皇酒店	3,000.00			
小计		2,325,147.2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金江房产	271,428.55	1,194,899.17
	金皇酒店	447,687.48	377,078.98
小计		719,116.03	1,571,978.15
其他应付款			
	金皇酒店	1,930,078.89	2,394,428.84
小计		1,930,078.89	2,394,428.84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公司分别与广东一创恒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借款。按照协议，公司应付的租赁付款额为：

项目	期末数
1年以内（含1年）	180,458,794.39

1年以上3年以内 (含3年)	11, 282, 323. 13
合 计	191, 741, 117. 52

2. 本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东城支行等金融机构开具信用证或保函。截至2020年6月30日，未结清保函人民币350.00万元，国内信用证人民币38,672.92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重要诉讼事项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为供应商保理业务提供保证涉及的诉讼

1) 2016年11月22日，公司和锦荣贸易、旺祥贸易与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信托）签订债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锦荣贸易与旺祥贸易将拥有的对公司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雪松信托，债权总额不超过23,728.00万元，雪松信托实际向锦荣贸易与旺祥贸易发放了合计19,130.00万元的信托贷款，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款项已于2019年2月28日全部到期。截至2019年7月31日，锦荣贸易、旺祥贸易和公司已合计偿还雪松信托本金4,271.77万元，但因各方资金紧张未能履行全部清偿义务。

雪松信托于2019年8月30日向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昌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锦荣贸易、旺祥贸易和公司向雪松信托偿还本金17,013.83万元，并以此为基数，按照万分之五每日的利率计算违约金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南昌中院尚未进行判决，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合同及诉讼等情况按照其认可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合计数的60%计提预计负债9,906.91万元。

2) 2017年3月23日，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信托）与锦荣贸易、公司签署《债权债务确认协议》，该协议约定：国民信托以信托计划项下募集的信托资金受让锦荣贸易对公司享有的合计不少于3.85亿元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价款为3亿元（上述信托计划到期后该债权的持有人变更为信托计划投资方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后，国民信托向锦荣贸易实际支付债权转让价款8,730.00万元。合同到期后，锦荣贸易和公司共计偿还本金3,890.00万元，剩余款项未支付。

联储证券于2019年7月18日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城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锦荣贸易和公司偿还应收账款4,840.00万元，并以4,840.00万元为基数，分别以10%/年支付逾期利息和以0.5%/日支付违约金至实际付清全部款项之日止。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东城法院尚未进行判决，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合同及诉讼等情况按照其认可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合计数的60%计提预计负债3,446.08万元。

3) 2017年12月25日，金来顺贸易与重庆市金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保理）签署《有追索权的保理融资合同》，合同约定：金来顺贸易将其与公司所签署《购销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3,000.00万元转让给金科保理，金科保理向其提供3,000.00万元的融资服务，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后，金科保理根据约定将保理融资款3,000.00万元支付至金来顺贸易指定账户。前述债权到期后，金来顺贸易和公司共计偿还本金2,100.00万元，剩余款项未支付。

金科保理于2019年8月8日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渝北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1月14日，渝北法院依法进行判决，判令金来顺贸易和公司向金科保理支付应收账款债权915.13万元，并以此为基数，按照年利率15%支付逾期利息。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根据判决结果，公司对尚未偿还的本金及违约金、利息计提预计负债1,007.93万元。

4) 与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借款及票据贴现业务纠纷案

①2017年12月28日，公司和锦荣贸易与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小贷）签署《公司额度借款合同》，该合同约定：海尔小贷向锦荣贸易、公司提供借款总计6,18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后，海尔小贷按约向锦荣贸易发放了借款6,180.00万元。至2019年6月公司已偿还4,888.00万元，尚有本金1,292.00万元未支付。

②2018年1月18日，海尔小贷与旺祥贸易签订《电子商业汇票贴现协议》，协议约定：

先由公司向旺祥贸易开具票面金额为3,000.00万元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再由旺祥贸易以背书转让的方式向海尔小贷贴现，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后，旺祥贸易将汇票背书给海尔小贷。海尔小贷按约向旺祥贸易发放了贴现金额2,670.00万元。票据到期后，海尔小贷未能收到票面金额。

③2018年1月18日，海尔小贷与永兴富恒签订《电子商业汇票贴现协议》，协议约定：先由公司向永兴富恒开具票面金额为3,000.00万元的电子商业承兑汇票，再由永兴富恒以背书转让的方式向海尔小贷贴现，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后，永兴富恒将汇票背书给海尔小贷。海尔小贷按约向永兴富恒发放了贴现金额2,670.00万元。票据到期后，海尔小贷未能收到票面金额。

上述债权到期后，海尔小贷未能部分或全部收回债权，故于2019年1月29日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五中院）提起诉讼。2019年2月22日，海尔小贷与永兴富兴、永兴富恒、旺祥贸易、锦荣贸易、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各方承诺尽力归还所欠付本金、利息和罚息。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各方已偿还本金4,888.00万元，剩余7,292万元未偿还。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和解协议，对尚未偿还的本金及违约金、利息计提预计负债8,310.39万元。

5) 2018年6月21日，常嘉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嘉租赁）与旺祥贸易、公司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有追索权）》，合同约定：旺祥贸易将拥有的对公司应收账款（债权）11,033.83万元转让给常嘉租赁进行保理融资，融资金额为9,90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8年6月22日，常嘉租赁按合同约定向旺祥贸易支付了9,900.00万元保理融资款项。合同到期后，旺祥贸易未能清偿保理融资款本金，公司亦未向常嘉租赁作出清偿。

常嘉租赁于2019年9月9日向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常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旺祥贸易和公司偿还常嘉租赁保理融资款9,900.00万元，并以此为基数，按照万分之三每日的利率计算违约金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常州中院尚未进行判决，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合同及诉讼等情况按照其认可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合计数的60%计提预计负债6,287.49万元。

6) 2018年4月26日，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融资）与永兴富兴、公司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永兴富兴将其与公司签署的《购销合同》项下应收账款5,835.98万元转让给保利融资进行保理融资，融资金额为5,00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当日，保利融资依约向永兴富兴支付了相应保理融资款。上述合同到期后，永兴富兴和公司陆续支付了700.00万元本金，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尚有本金4,300.00万元本金未支付。

2018年4月18日和4月26日，保利融资与旺祥贸易、公司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旺祥贸易将其与公司签署的《购销合同》项下应收账款11,673.92万元、5,656.92万元转让给保利融资进行保理融资，融资金额分别为10,000.00万元和5,00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当日，保利融资依约向旺祥贸易支付了相应保理融资款。上述合同签订后，旺祥贸易和公司陆续支付了800.00万元本金，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尚有本金14,200.00万元本金未支付。

因此，保利融资于2019年8月19日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二中院）提起诉讼。北京二中院分别于2019年11月28日、2019年12月25日进行了判决，判令永兴富兴、旺祥贸易和公司支付保理融资本金合计18,417.29万元，利息279.20万元，及以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18%计算的罚息。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判决结果对尚未偿还的本金及违约金、利息计提上述案件预计负债22,004.15万元。

7) 2017年9月28日，广州海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印保理）与联祥贸易、公司签订《公开型有追索权保理合同》，合同约定：联祥贸易将对公司享有的应收账款5,000.00万元转让给海印保理，向

海印保理申请保理融资5,00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后，海印保理向联祥贸易发放保理融资款5,000.00万元。2018年4月26日至2019年6月6日，联祥贸易和公司共偿还保理融资款4,800.00万元，此后，因各方资金链紧张，未再偿付。

海印保理于2019年9月23日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越秀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联祥贸易和公司继续偿还357.54万元及以此为基数按0.05%/日计算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越秀法院尚未进行判决，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合同和诉讼等情况按照其认可的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合计数的60%计提预计负债220.70万元。

8)2019年4月24日，富智汇贸易和公司与中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保理）签订《国内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富智汇贸易将其对公司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6,512.34万元转让给中原保理进行保理融资，融资金额为5,00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合同签订后，中原保理依约向富智汇贸易支付了5,000.00万元保理融资款。但富智汇贸易和公司均未履行作为保理合同项下的债务人应当履行的义务。

中原保理于2019年8月26日向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郑州中院）提起诉讼。2019年12月24日，郑州中院依法进行判决，判令富智汇贸易和公司向中原保理支付保理融资款6,521.34万元，并以本金5,000.00万元为基数，按照年费率12%的标准支付资金占用费，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合同及判决结果对尚未偿还的本金及违约金、利息计提预计负债7,023.00万元。

9)2018年11月16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资产）与富智汇贸易、祥荣凯贸易以及公司共同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长城资产受让富智汇贸易、祥荣凯贸易持有对公司的债权37,251.21万元，转让价款为30,00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日，长城资产与公司、临武县嘉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宇矿业）、深圳市华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蓉资产）、黄华茂、曹永贵、许丽共同签订《还款协议》，约定了公司的还款期限及分次还款金额等，此外，该协议项下的还款义务包含第三方提供抵押、质押和连带责任保证三种担保方式，其中由嘉宇矿业以其持有的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由华蓉资产、黄华茂以其合计持有的嘉宇矿业74.3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曹永贵、许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协议签订后，长城资产已将债权受让款于2018年11月22日全部支付完毕。富智汇贸易、祥荣凯贸易和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和5月17日归还长城资产本金共计1,600.00万元。此后，因各方资金链紧张，无力继续偿还。

2019年11月21日，长城资产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沙中院）提起诉讼。2020年2月19日，长沙中院做出判决，判令富智汇贸易、祥荣凯贸易、嘉宇矿业以及公司偿还长城资产债权余额35,651.21万元，并以此为基数，按万分之五每日的利率支付违约金至实际付清之日止。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前述协议、判决结果并考虑前述第三方抵押和质押物价值的可偿还性后计提预计负债14,616.24万元。

10)2019年3月6日，安昇（天津）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昇保理）与锦荣贸易、公司签订《国内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合同》，约定由锦荣贸易将对公司所享有的4,755.98万元应收账款转让给安昇保理，安昇保理对其一次性发放保理融资款4,000.00万元，公司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5月20日至7月12日，锦荣贸易和公司归还本金400.00万元、支付利息103.45万元。此后，锦荣贸易和公司再未支付任何本金以及利息。

2019年9月10日，安昇保理向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合肥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锦荣贸易和公司归还保理融资借款本金3,600.00万元及融资利息27.00万元，并以3,600.00万元为基数，按逾期利率18%支付逾期利息至完全清偿之日为止。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合肥中院尚未进行判决，公司由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根据合同和诉讼等情况对尚未偿还的本金及违约金、利息合计数的60%计提预计负债2,353.32万元。

11)2018年11月5日，济南市鲁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盐小额贷）与郴州市祥荣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荣凯）签订《鲁金直融·祥荣凯2018年第一、二期直接融资工具产品认购协议书》，由祥荣凯公司通过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认购“鲁金直融·祥荣凯2018年第一、二期直接融资工具产

品，金额共计4000万元。祥荣凯公司将其持有的承兑人系本公司的4000万元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质押给鲁盐小额贷。鲁金直融。祥荣凯2018年第一、二期直接融资工具产品分别于2020年7月31日和2020年8月2日到期后，祥荣凯公司尚未归还。

2019年9月10日，鲁盐小额贷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祥荣凯公司向鲁盐小额贷支付《鲁金融 祥荣凯2018年第一、二期直接融资工具回购本金3647.56万元及违约金663.86万元，并以第一、二期本金及嗣后违约金为基数按年利率24%分别计算支付利息和律师、诉讼财产保全保险费。公司、郴州市金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曹永贵、许丽、李火荣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根据合同和诉讼等情况对尚未偿还的本金及违约金、利息合计数的60%计提预计负债2,400.00万元。

(2) 融资租赁纠纷案

1) 2018年12月7日，苏州融华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融华）与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苏州融华转让租赁物，转让价款5,675.12万元，租金总额为5,867.75万元，主债权总额为5,867.85万元。2018年12月14日，苏州融华与公司、曹永贵、许丽、三曦矿业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约定租金总额变更为6,867.75万元，主债权总额变更为6,867.85万元。2019年5月27日，公司、曹永贵、许丽、三曦矿业与苏州融华又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租金总额变更为7,065.22万元，主债权总额变更为7,065.32万元。上述合同签订后，苏州融华如约履行了相应义务，但公司在2019年6月再次逾期未支付，曹永贵、许丽、三曦矿业亦未履行相应担保义务。

2019年7月17日，苏州融华因上述事项向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工业园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全部未付租金4,458.27万元，并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支付逾期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苏州工业园法院尚未进行判决，故公司根据合同和诉讼等情况计提逾期利息和违约金684.10万元。

2) 2018年4月24日，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根融资）与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立根融资转让租赁物，租赁本金10,000.00万元，年利率6.5%，保证金1,000.00万元，租赁期共36个月，租金每3个月支付一次，金江房地产、曹永贵对此予以担保。上述合同签订后，立根融资如约履行了相应义务，但公司还款出现逾期，金江房地产、曹永贵亦未履行相应担保义务。

2019年8月19日，立根融资因上述事项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提起诉讼。2020年4月8日，广州中院做出判决，判令公司支付剩余全部租金6,992.27万元，并对到期未偿付的租金按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公司根据合同及诉讼判决结果计提逾期利息和违约金580.36万元。

3) 2018年5月14日，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与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将其所有的设备出让给远东租赁。上述合同签订后，远东租赁根据《售后回租赁合同》如约履行了合同义务。而公司仅全额支付了第1-3期的租金和第4期租金500.00万元，此后的剩余租金一直未向远东租赁支付。

2019年9月16日，远东租赁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2月26日，上海金融法院做出判决，判定公司向远东租赁支付未付租金7,923.80万元（已扣除保证金1,000.00万元）及留购价款100.00元，并按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违约金。故公司根据合同及诉讼等情况计提利息和违约金721.06万元。

(3) 购销合同纠纷案

1) 2016年11月23日，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克中国）与公司签署了铅锭《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托克中国向本公司采购金贵牌1#铅锭，交货数量15万至18万吨，每个月交货5,000至6,000吨，并对交货时间、价格确认方式、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均作了约定。2017年1月3日，托克中国预付30,000.00万元至公司，双方按上述合同约定，从2017年2月起开始每周正常供货、结算。2019年6月开始，公司未能如期按约交货，2019年7月9日，托克中国与本公司达成《变更协议》，同意2019年6月起交货月交货数量减少为2,200吨，但2019年7月11日，公司仅交货1,570吨，且交货月7月项下的交货义务没有履行，没有交付任何货物。2019年7月25日，托克中国向本公司发出实质性违约合同通知函，告知本公司偿还剩余预付款2,100.00万元、资金成本166.78万元并赔偿损失30.00万元。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2月5日，托克中国与公司签订银锭《采购合同》及《变更协议》，约定托克中国向公司采购金贵牌白银品牌国标一号银锭720,000公斤，24个月交货，每月3万公斤，每周均衡交货7.50吨，并对价格确认方式、货款支付方式及时间等均作了约定。2018年1月24日，托克中国预付30,000.00万元至公司，双方按上述合同约定，从2018年2月起开始每周正常供货、结算。2019年7月开始公司未能如期按约交货。2019年7月25日，托克中国向公司发出实质性违约的合同通知函，告知公司偿还剩余预付款10,000.00万元、资金成本760.66万元并赔偿损失753.98万元。

2019年9月20日，托克中国因上述事项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仲裁委）申请仲裁。请求裁定本公司偿还剩余银锭预付款1亿元，并支付各项损失、费用等1,545.00万元；偿还剩余铅锭预付款2,100.00万元，并支付各项损失、费用等196.00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海仲裁委尚未进行仲裁，故公司根据仲裁申请书及合同等对可能需要弥补托克中国损失、费用计提预计负债1,166.21万元。

2) 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煤化）与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2日和2019年2月13日签订《业务合作框架协议》，约定陕西煤化投入20,000.00万元流动资金与公司合作开展白银购销业务，陕西煤化可实现2,000.00万元收益，收益在购销差价中体现。陕西煤化指定其上海分公司与上海青浦分公司为协议实施主体，以先货后款方式采购公司指定第三方公司货物，并以先款后货方式销售给公司。

2018年1月17日，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与富智汇贸易签订《购销合同》，约定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以10,000.00万元从富智汇贸易采购26315.7895公斤银锭；同日，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与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以10,018.42万元的价格将上述货物出卖给公司，约定于交货完成后12个月内付款。2018年1月26日，公司确认收到全部货物。根据约定，公司应当于2019年1月26日前支付货款10,018.42万元，但实际至2019年8月8日才支付，迟延193天。

2019年2月13日，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与富智汇贸易签订《购销合同》，约定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以20,000.00万元价格从富智汇贸易采购54540.4963公斤银锭；同日，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与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陕西煤化上海青浦分公司以20,036.49万元价格将上述货物出售给公司，约定于交货完成后12个月内付款。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确认收到全部货物。根据约定，公司应当于2020年2月27日前支付货款20,036.49万元，但陕西煤化认为，公司经营况严重恶化，随时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行债务能力的可能，故要求公司提前向其支付货款。

2019年10月9日，陕西煤化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安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迟延支付货款期间的违约金928.11万元，货款20,036.49万元及按日利率万分之肆点捌支付利息，并赔偿预期利益损失2,000.00万元等。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西安中院尚未进行判决，故公司根据合同及诉讼等情况计提违约金556.87万元，计提预期利益损失1,200.00万元。

3) 2014年9月5日，郑州中熔冶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熔科技）与公司签订《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技改升级项目成套设备供货合同》，合同约定中熔科技为公司的白银升级技改项目提供设备，总价为2,590.00万元。合同签订后，中熔科技如约完成交货，但公司多次在付款节点均延期支付货款。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欠中熔科技953.78万元设备款（其中包括质保金259.00万元）未支付。

2019年8月23日，中熔科技向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郑州高新区法院）提起诉讼。2019年10月29日，郑州高新区法院做出判决，判定公司向中熔科技支付货款953.79万元及违约金286.14万元。故公司根据前述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299.09万元。

4) 2018年12月25日，北京中色与公司签署《白银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北京中色将1997.9186公斤银锭出租给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12个月，自2018年12月25日起至2019年12月25日止。上述合同签署后，北京中色如约将1997.9186公斤银锭出租给了公司使用。但公司仅支付了2018年12月25日至2019年6月24日期间的租赁费用，其余租赁费用均未支付。

2019年12月24日，北京中色因上述事项向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仙区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3月23日，苏仙区法院做出判决，判定公司偿还北京中色租赁费用及逾期违约金174.11万元。故公司根据合同及诉讼结果计提预计负债214.78万元。

5) 与湖南福腾建设有限公司工程合同纠纷案

①2017年4月15日，公司与湖南福腾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腾建设）签订了《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2000T/a白银清洁冶炼改扩建项目宿舍楼（8#栋）发包给福腾建设，由其负责该工程项目建设。合同签订后，福腾建设依约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工程已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且已交付使用。2019年1月30日，工程经过最后审计结算确认，最终总造价为1,260.00万元。结算后，扣除公司此前支付的工程款，余款一直未支付。

2019年10月9日，福腾建设因上述事项向苏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年12月2日，苏仙区人民法院做出判决，判定公司向福腾建设支付工程款余款466.35万元。

②2017年，子公司金福银贵与福腾建设签订《稀贵金属检测综合服务大楼-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金福银贵将稀贵金属大楼发包给福腾建设，由其负责承建该工程项目。合同签订后，福腾建设依约履行合同义务，截至2018年底，稀贵金属大楼已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2019年6月，稀贵金属大楼经过最后结算审计最终总造价为12,826.07万元，扣除金福银贵此前已支付的工程款，余款一直未支付。

2019年9月27日，福腾建设因上述事项向郴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20年1月14日，郴州仲裁委员会做出仲裁，裁决金福银贵向福腾建设支付工程款余款5,007.35万元。

③2017年5月，公司与福腾建设签订《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白银城发包给福腾建设。合同签订后，福腾建设依约履行合同义务。截至2018年底，白银城已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2019年6月，白银城经过最后结算审计最终总造价为17,921.00万元，其中由福腾建设完工的工程审定金额为5,895.63万元，扣除公司此前已支付的工程款，余款一直未支付。

2019年9月27日，福腾建设因上述事项向郴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20年1月14日，郴州仲裁委员会做出仲裁，裁决公司向福腾建设支付工程款余款3,069.97万元。

6) 与永兴县长鑫铋业有限责任公司加工合同纠纷案

2019年5月8日，原告永兴县长鑫铋业有限责任公司（卖方）与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买方）就含银物料加工买卖事项签订《加工合同》，该合同第四条中约定“买方自卖方含银物料到买方厂区之日起十天内付清计价元素的货款，如未能付清全额货款，则从次日起债务方须向债权方支付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根据欠款金额按月息2%计算，直至债务方付清全款。”签约后，原告分别于2019年6月1日、6月20日向被告供应含银物料合计95.676吨，双方计价结算货款为40,989,814元。2019年7月8日，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4,351,036.09元。2019年7月10日，原告（卖方）与被告（买方）又签订《加工合同》及《补充协议书》，其中《补充协议书》第四条中约定“如甲方未能在货到甲方厂区之日起十天内付清全额货款，则从次日起债务方须向债权方支付资金占用费，资金占用费根据欠款金额按月息2%计算，直至债务方付清全款”。签约后，原告分别于2019年7月11日、7月12日向被告供应含银物料合计162.305吨，双方依约计价结算货款为24,757,999元。2019年7月25日，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6,000,000元。2019年10月18日，原、被告双方确认被告拖欠原告货款55,396,776.91元。经原告依约计算，上述货款截止于2020年5月1日的资金占用费为11,398,234元。

永兴县长鑫铋业有限责任公司于本报告期内请求法院判决公司支付货款55,396,776.91元及货款资金占用费11,398,234元（从2019年6月11日起暂计算至2020年5月1日止，此后的货款资金占用费以欠付货款为基数按月利率2%计算至被告付清货款之日止），合计66,795,010.91元；公司已收到永兴县长鑫铋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民事起诉状》及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应诉通知书》（2020）湘10民初150号及《传票》。

(4) 应付债券纠纷案

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持有公司发行的“14金贵债”票面金额8,706.77万元。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向太平洋证券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

2019年8月27日，太平洋证券根据上述事项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城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偿还本金及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西城法院尚未判决。

2)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资管）通过旗下资管产品持有“14金贵债”债券本

金9,200.80万元。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向华安资管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

2019年11月5日,华安资管因上述事项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天津一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偿还本金9,200.80万元、利息694.66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天津一中院尚未判决。

3)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共持有面值4,080.00万元的“14金贵债”。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向天风证券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

2019年11月27日,天风证券因上述事项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偿还本金4,080.00万元,利息308.04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武汉中院尚未判决。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共持有面值4,131.20万元的“14金贵债”。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向国元证券偿还债券本金和利息。

2019年11月25日,国元证券因上述事项向合肥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兑付本金4,131.20万元,利息333.57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合肥中院尚未进行判决。

5)①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持有票面总额为6,189.00万元的“14金贵债”。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能履行向海通资管还本付息的义务。2019年12月6日,海通资管因上述事项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黄浦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本金6,189.00万元,利息467.27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

②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持有票面总额为40万元的“14金贵债”。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能履行向海通资管还本付息的义务。海通资管因上述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14金贵债”债券票面本金40万元,期内利息3.02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

③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持有票面总额为2,668.50万元的“14金贵债”。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能履行向海通资管还本付息的义务。报告期海通资管因上述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本金2,668.50万元,利息216.57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

④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持有票面总额为56.50万元的“14金贵债”。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能履行向海通资管还本付息的义务。报告期海通资管因上述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本金56.50万元,利息4.27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

⑤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持有票面总额为660万元的“14金贵债”。2019年11月3日,“14金贵债”债券期限届满,公司未能履行向海通资管还本付息的义务。报告期海通资管因上述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支付本金660万元,利息49.83万元,并以本息为基数,按年利率9.815%支付逾期利息。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法院尚未判决。

6)联储证券持有票面总额为3,000.00万元的“17金贵01”。债券的本息兑付日原为2020年12月14日,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债券持有人行使了提前赎回权,到期兑付日变更为2019年12月14日。

2019年9月6日,联储证券因对公司债券到期偿付的履约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华南仲裁委)提请仲裁,请求判令公司支付本金3,000.00万元,利息174.90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华南仲裁委尚未出具仲裁结果。

(5)借款纠纷案

1)2019年6月17日,郴州市东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田房地产)与公司签订了5,00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9年6月17日至2019年8月16日。借款到期后,公司仅在2019年8月20日向东田房地产还款1,000.00万元,在2019年8月21日偿还利息157.50万元,此后公司无其他还款。

2019年8月26日，东田房地产因上述事项向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郴州中院）提起诉讼。2019年11月22日，郴州中院做出判决，判定公司偿还东田房地产借款本金4,000.00万元，并按年利率18%支付借款利息。

2) 2019年6月6日，自然人方义与公司签订了2,000.00万元整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9年6月6日至2019年9月5日。上述合同签订后，方义已如约履行出借义务。借款到期后，公司未向方义归还本金及相应利息。

2019年9月12日，方义因上述事项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浦东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2月24日，浦东法院做出判决，判定公司向方义支付借款本金2,000.00万元，并按年利率24%支付利息。

3) 2019年1月30日，公司与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向湖南信托借款人民币10,000.00万元。2019年2月2日，公司收到湖南信托前述借款。2019年4月24日，公司与湖南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向湖南信托再次借款人民币10,000.00万元，当天实际收到湖南信托借款8,000.00万元。

2019年5月10日，为争取长城资产的纾困资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在长城资产款项到账的当天偿还湖南信托18,000.00万元贷款。但是，长城资产纾困资金到位后，公司未按约定偿还借款。湖南信托多次催促还款，公司均未偿还。

2019年7月12日，湖南信托分别根据上述两事项向长沙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分别支付10,000.00万元和8,000.00万元本金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并分别支付违约金100.00万元和80.00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长沙中院尚未进行判决，公司按合同及诉讼等情况计提违约金180.00万元。

4) 2019年5月23日，自然人汤克与公司签订了5,957.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9年5月23日至2019年5月31日。上述合同签订后，汤克已如约履行出借义务。2019年8月2日，因借款到期后未收回全部借款，汤克向武汉中院提起诉讼。2019年9月2日，汤克向武汉中院提出撤诉。

5) 2019年5月23日，自然人王军勤与公司签订了5,17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2019年5月23日至2019年5月31日。上述合同签订后，王军勤已如约履行出借义务。2019年7月31日，因借款到期后未收回全部借款，王军勤向郴州中院提起诉讼。2019年10月10日，王军勤向郴州中院提出撤诉。

6) 2019年1月9日，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以下简称华润中山分行）与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金额为30,000.00万元；授信额度内各具体业务包括一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2019年1月9日至2020年1月9日。在上述合同约定的期间及债权额度内，华润中山分行与公司发生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和流动资金贷款。截至2019年11月6日，公司一共拖欠华润中山分行贷款本金25,900.00万元及利息156.47万元、复利0.62万元，实现债权的费用3.00万元，以上合计26,060.09万元。

2019年11月13日，华润中山分行向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中山中院）提起诉讼。2019年11月21日，中山中院做出裁定，对公司价值26,060.09万元的财产采取以下财产保全措施：① 2019年12月2日，中山中院查封了存放于公司综合回收厂银冶炼车间1、2、3、4号仓共计582吨含铅或含银块状物料及其它散货；② 冻结银行存款的期限为一年；③ 查封、扣押动产的期限为两年；④ 查封不动产、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为三年。

7) 2016年5月，泰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银行）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信托）签订《兴业信托·泰盈3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委托兴业信托向公司发放信托贷款10,000.00万元。2016年5月24日，兴业信托与公司签订《兴业信托·泰盈3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贷款合同》，约定兴业信托向公司提供信托贷款10,000.00万元。合同签订后，兴业信托依约向公司发放了信托贷款10,000.00万元。

2019年1-9月，公司偿还贷款本金1,300.00万元，余款未能按期支付。2019年10月18日，兴业信托向泰安银行送达《信托财产原状分配通知书》，确认其与泰安银行之间的信托计划提前终止，并将信托计划下财产原状分配给了泰安银行。2019年11月11日，泰安银行向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

中院) 提出诉讼, 请求福州中院判决公司立即偿还信托贷款8,700.00万元以及利息和罚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福州中院尚未判决。

8) 2018年8月29日, 北京中色与公司签署《借款协议》, 协议约定北京中色向公司提供借款500.00万元, 期限6个月, 借款年利率为12%。2019年2月28日, 北京中色与公司签订《变更合同协议书》, 约定将借款期限6个月延长至12个月。上述合同签订后, 北京中色如约提供借款500万元。公司向北京中色支付了2018年8月30日至2019年8月31日期间的利息共计60万元。但借款期限届满后, 公司未偿还北京中色借款本金。

2020年1月2日, 北京中色因上述事项向苏仙区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3月18日, 苏仙区法院做出判决, 判定公司偿还北京中色借款本金500万元, 并按年利率24%支付逾期还款违约金。故公司根据合同及诉讼结果, 计提预计负债40.66万元。

(6) 与四川农资股权交易合同纠纷案

2017年12月, 四川农资将其持有金和矿业34%的股权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竞价转让, 公司以最高报价18,710.00万元竞得。2018年3月7日, 双方签订了《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合同》, 合同约定双方认可股权转让价格为公开竞价方式确定的18,710.00万元。合同签订后, 四川农资如约于2018年4月26日将金和矿业34%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 但公司仅支付股权转让款10,000.00万元, 未支付剩余8,710万元及相应利息。2018年11月14日, 鉴于公司未在约定期限内支付余款, 四川农资与公司就剩余转让款签订了《补充协议》, 协议约定四川农资同意宽限支付期限, 并具体约定了剩余款项支付的时间及金额。协议签订后, 双方又于2018年11月28日签订《股权质押合同》, 合同约定公司将金和矿业34%的股权质押给四川农资, 期限为一年。《补充协议》签订后, 公司仅向四川农资合计支付1,400.00万元, 余款未再支付。

2019年6月20日, 四川农资因上述事项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中院) 提起诉讼。2020年3月24日, 成都中院做出判决, 判令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8,271.31万元, 并对到期未偿付的股权款按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同时判令四川农资在上述债权范围内有权对西藏金和34%的股权以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公司根据合同和判决结果等计提违约金及利息2,447.77万元。

(7)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申请人)、曹永贵(保证人) 于2018年9月20日分别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申请人) 签署了《授信额度协议》、《承兑总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及《还款协议书》, 合同/协议中约定: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金额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敞口壹亿伍仟万元整), 授信期限壹拾贰个月, 保证人曹永贵自愿为该笔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最高额保证。公司已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通知书》, 要求被申请执行人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偿还申请人截止《提前到期通知书》的还款截止日2019年8月15日全部敞口共计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小写: ¥150,000,000.00元), 以及从2019年8月15日起按合同约定罚息0.05%及承兑日利率万分之五计算给付罚息至实际还清之日止。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南大支行(原告) 2019年5月10日至2019年7月16日期间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被告) 签订10份《银行承兑协议》, 约定原告向被告共签发28笔承兑汇票, 汇票金额共计39,000万元人民币。被告金贵银业在汇票到期日未额支付的部分, 构成原告垫款, 原告有权要求被告金贵银业归还垫款本息及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承担。原告与被告金贵银业分别于2019年9月20日、2019年9月25日和2019年9月27日签订三笔《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被告金贵银业向原告分别借款5,000万元、3,500万元和800万元, 原告依约向被告发放三笔贷款共计92,215,246.72元。原告与被告金贵银业于2018年11月12日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约定以位于苏仙区白露塘镇珠江桥村的土地(不动产权证书号: 湘(2018)苏仙不动产权第0015055号) 为金贵银业在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与原告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出具保函协议等主合同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8,347.74万元整。原告与被告金贵银业于2018年12月10日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约定以位于苏仙区白露塘镇珠江桥村的土地(不动产权证书号: 湘(2018)苏仙不动产权第0016354号) 为金贵银业在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与原告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出具保函协议等主合同项下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344.54万

元整。2018年12月29日，原告与被告曹水贵、许丽分别签订《自然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曹永贵、许丽对上述一系列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亿元整。

被告金贵银业在汇票到期日未足额支付票款，造成原告垫款共计39,000万元，截至2020年2月21日产生利息1,095.80万元。原告根据双方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第十条之约定，宣布贷款提前到期，要求金贵银业立即偿还合同项下全部贷款本息和费用。

报告期建设银行请求法院判令被告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1）立即偿还原告贷款本金92,215,246.72元，利息1,698,876.82元，本息合计93,914,123.54元（利息暂计算至2020年2月21日，其余利息按照合同约定依法计算至贷款结清之日）。（2）请偿还原告承兑汇票垫款本金39,000万元，利息1,095.8万元（利息计算至2020年2月21日），本息合计40,095.8万元，及自2020年2月22日起至垫款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的利息（按照每天万分之五的标准计付利息）。上述合计总金额为494,872,123.54元。

公司于报告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南大支行就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签署了调解协议。

2.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为供应商锦荣贸易、旺祥贸易等145,540.23万元尚未到期承付的保理业务提供连带清偿责任，并相应向相关供应商合计开具商业承兑汇票136,383.07万元作为上述保理业务的质押担保。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80,000,000.00	2016年3月1日	2026年2月28日止	否
小计	148,000,000.00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部分债务转移给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已与19家银行或非银行债权人达成了合计101,393.43万元的债务转移协议，具体如下表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转移金额	公告时间	公告编号
1	郴州市祥跃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3月14日	2020-026
2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部新区支行	20,000,000.00	2020年4月18日	2020-039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湖支行	140,000,000.00	2020年5月18日	2020-060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100,000,000.00	2020年5月20日	2020-063
5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24,400,000.00	2020年5月20日	2020-063

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0,000,000.00	2020年5月21日	2020-067
7	华融湘江股份有限公司郴州东城支行	81,700,000.00	2020年5月25日	2020-071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15,400,000.00	2020年5月30日	2020-079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4,800,000.00	2020年5月30日	2020-079
1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4,324,314.25	2020年5月30日	2020-079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南大支行	66,000,000.00	2020年5月30日	2020-079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9,700,000.00	2020年6月3日	2020-084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12,000,000.00	2020年6月3日	2020-084
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4,900,000.00	2020年6月18日	2020-095
15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10,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0-101
16	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南省分行	9,000,000.00	2020年7月9日	2020-110
1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00.00	2020年8月8日	2020-121
18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156,000,000.00	2020年8月22日	2020-130
19	湖南省财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0年8月22日	2020-130
合计	/	1,013,934,314.25	/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05,792,184.71			605,792,184.71
主营业务成本	1,016,907,387.48			1,016,907,387.48
资产总额	10,359,898,273.04	64,622,735.24	-946,429,782.49	9,478,091,225.79
负债总额	11,602,570,320.26	93,300,116.24	-266,539,288.53	11,429,331,147.97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一) 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大额资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实际控制人曹永贵余额为101,383.67万元，系曹永贵通过公司部分供应商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所致。期末公司未对该项债权计提坏账准备，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通过了与部分债权人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101,383.67万元，已全部达成解决方案。公司签订的《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在公司司法重整获得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后方能生效，公司能否进入司法重整程序仍具有不确定性。

(二) 子公司俊龙矿业采矿权办理事项补偿

根据公司与刘宗俊、王晓蓉签署的《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刘宗俊、王晓蓉关于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刘宗俊、王晓蓉承诺在2018年6月30日前负责协助公司办理好笛给铅多金属矿的采矿权证，若该采矿权证未在约定时间内办理完毕，则在2018年7月1日起至采矿权证办理完毕之日止，每延迟一个月，公司有权从剩余的3,000.00万元股权转让款中扣除150.00万元作为补偿金补偿给公司，直至全部扣除。2018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协议扣除900万元股权转让款，剩余2,100.00万元。

受国家环保政策愈加趋严的影响，笛给铅多金属矿采矿权证办妥时间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妥善解决此事项，2019年8月28日，公司与刘宗俊、王晓蓉签署《关于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刘宗俊、王晓蓉在放弃剩余股权转让款后，公司不再要求其继续协助办理笛给铅多金属矿采矿权证的相关事项。自此，公司与刘宗俊、王晓蓉就俊龙矿业股权收购有关事项已结清。

(三) 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合作

1. 本公司子公司贵龙再生公司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8,000.00万元对贵龙再生公司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10年。投资完成后，贵龙再生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0万元变更为14,0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公司42.86%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公司57.14%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1.2%向贵龙再生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贵龙再生公司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贵龙再生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2. 本公司子公司金福银贵公司与农发基金、管委会、本公司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6,800.00万元对金福银贵公司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15年。投资完成后，金福银贵公司注册资本由8,000.00万元变更为14,800.00万元，本公司持有金福银贵公司54.05%股权，农发基金持有金福银贵公司45.95%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1.2%向金福银贵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金福银贵公司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金福银贵公司的日常正常经营。

(四) 与上海稷业（集团）有限公司互开商业承兑汇票

2018年9月，公司与上海稷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稷业集团）相互开具给对方共25,000.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公司在收到稷业集团开具的商票后随即全部质押给银行用于贷款或其他融资业务，而稷业集团在收到公司开具的商票后即全部在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物产）处背书贴现，并且在中国人民银行电子商业汇票系统（以下简称ECDS系统）完成了汇票质押登记。上述商业承兑汇票均已到期，但双方均未履行支付手续。

2019年3月，公司开具给稷业集团的商票到期后，浙江物产通过ECDS系统向公司提示付款，公司拒付。浙江物产遂向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佛山中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向浙江物产支付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款项25,000.00万元以及自汇票到期日起至清偿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同时要求公司承担本案财产保全费、案件受理费等诉讼费用。2019年6月12日，佛山中院裁定（（2019）粤06民初98号）该案件不属于经济纠纷案而是具有经济犯罪嫌疑，应当移送给公安或检查机关办理，故予以驳回。浙江物产不服佛山中院的裁定，继而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诉讼。2019年10月12日，广东高院做出终审裁定，撤销佛山中院（（2019）粤06民初98号）民事裁定，并

指令佛山中院继续审理此案件。报告期已收到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给付原告浙江物产中大联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电子商业承兑汇票的票面金额 2.5 亿元及对应利息。

(五)其他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永贵持有公司股份205,253,4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37%。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98,150,67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6.54%，占公司总股本的20.63%，且其所持全部股票已被冻结或轮候冻结。

2. 2019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郴州中院送达的《通知书》，《通知书》称，福腾建设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进入司法重整程序。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868.64	100.00%	7,406.06	3.00%	239,462.58	33,441.22	100.00%	1,003.24	3.00%	32,437.98
其中：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868.64	100.00%	7,406.06	3.00%	239,462.58	33,441.22	100.00%	1,003.24	3.00%	32,437.98
合计	246,868.64	100.00%	7,406.06	3.00%	239,462.58	33,441.22	100.00%	1,003.24	3.00%	32,437.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6,868.64	7,406.06	3.0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6,868.64
合计	246,868.6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24	6,402.82				7,406.06
合计	1,003.24	6,402.82				7,406.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郴州旭辉气体有限公司	246,868.64	100.00%	7,406.06
合计	246,868.64	10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38,889,214.18	3,519,086,068.10
合计	3,538,889,214.18	3,519,086,068.1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4,899,619.45	35,111,577.37
应收暂付款	12,483.28	5,315,893.85
往来款	5,502,918,650.69	4,991,141,228.37
内部往来	1,468,092.00	82,070,747.25
其他	3,030,442.48	838,991.13
合计	5,542,329,287.90	5,114,478,437.9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558.87	2,148,517.74	1,593,087,293.26	1,595,392,369.8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1,104.46	1,979,120.39	406,139,687.92	408,047,703.85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5,454.41	4,127,638.13	1,999,226,981.18	2,003,440,073.7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05,867,242.03
1 至 2 年	13,493,904.09

2至3年	1,361,805,783.83
3年以上	3,061,162,357.95
3至4年	3,061,162,357.95
合计	5,542,329,287.9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1,820,023.22	407,406,957.96				1,999,226,981.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72,346.65	640,745.89				4,213,092.54
合计	1,595,392,369.87	408,047,703.85				2,003,440,073.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曹永贵	往来款	1,013,836,700.00	1年以内	18.29%	
郴州市富智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22,784,964.96	1年以内	16.65%	142,073,609.45
郴州市锦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919,753,748.46	1年以内	16.60%	331,549,007.80
郴州市旺祥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37,019,226.69	1年以内	9.69%	162,746,147.64
郴州市祥荣凯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54,195,395.15	1年以内	8.20%	454,195,395.15
合计	--	3,847,590,035.26	--	69.42%	1,090,564,160.0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9,745,803.20	822,400.00	1,328,923,403.20	1,329,745,803.20	822,400.00	1,328,923,403.20
合计	1,329,745,803.20	822,400.00	1,328,923,403.20	1,329,745,803.20	822,400.00	1,328,923,403.2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贵龙再生	59,200,000.00					59,200,000.00	
金贵香港	62,623,403.20					62,623,403.20	822,400.00
金贵贸易	60,000,000.00					60,000,000.00	
金贵物流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福银贵	80,000,000.00					80,000,000.00	
金和矿业	667,100,000.00					667,100,000.00	
俊龙矿业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合计	1,328,923,403.20					1,328,923,403.20	822,4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1,575,240.86	1,008,077,232.87	4,063,008,116.15	3,862,275,519.40

其他业务			2,910,442.51	2,982,017.93
合计	591,575,240.86	1,008,077,232.87	4,065,918,558.66	3,865,257,537.3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88,03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10,2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7,863,476.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6,238.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7,474.62	
合计	-82,325,027.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1.37	-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1.28	-1.2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四、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2020年8月31日